

拾貳、都市計畫委員會業務質詢及答覆

一、第 1 屆第 4 次定期大會第 15 次會議

（中華民國 101 年 10 月 19 日上午 9 時 24 分）

主席（陳議員明澤）：

現場有廣州市周素勤秘書及全體委員蒞臨高雄市議會參訪，請大家熱烈掌聲歡迎。請問劉主任委員，你們委員的出席人數到齊了沒有？都市計畫委員會扮演都市發展是非常重要的角色，如果沒有理由請假，我們要求全員到齊，來聆聽議會同仁反映民意。現在還有幾位沒有到？

都市計畫委員會劉主任委員世芳：

我跟主席報告一下，這裡面有一位委員，因為他剛好生病，吳委員是成大教授，他剛好生病所以請病假；另外兩位委員，因為他們是臺南市政府跟屏東縣政府的代表，現在他們也有議會質詢所以沒辦法過來，也沒有其他可以替代的人選；其他兩位委員，像許玲齡委員，他是早上有課，他待會就會到；另外黃清山委員他現在在路途當中，應該十點多左右就會到這裡，除了這個以外，就全員到齊。

主席（陳議員明澤）：

好。等那個委員，因為這個一年才兩次，所以議會才會要求各位專業的委員能盡量出席，當然府會這邊大家都能配合，所以比較沒有問題。我們現在先由工務委員會議員質詢，再依登記順序請其他議員質詢，每人質詢時間 10 分鐘，請盡量發言，現在我們請黃淑美議員發言。

黃議員淑美：

主席、主委、都市計畫部門的市府團隊，大家早安。高雄市 84 年就把節能的規定納入建築技術的規範，一直到 88 年內政部推動綠建築標章。請問工務局長，綠建築標章取得綠建築的有幾個案子？

都市計畫委員會楊委員明州：

100 年度總共有 28 件。

黃議員淑美：

28 件？〔對。〕公部門？

都市計畫委員會楊委員明州：

對。公部門大概是 25 件。

黃議員淑美：

民間的呢？

都市計畫委員會楊委員明州：

民間有 3 件。

黃議員淑美：

民間 3 件？〔對。〕101 年？

都市計畫委員會楊委員明州：

101 年到 7 月底，總共是 17 件，17 件裡面，民間的是 1 件，公部門的是 16 件。

黃議員淑美：

民間的 1 件，公部門 16 件？〔是。〕一個政策能夠順利的執行最重要的，除了公部門的努力之外，要有民間的力量來支持，那看起來，就是民間的力量沒有支持，才會只有 1 件嘛！但是我們看到民間的力量不支持，那我們呢？在今年還推動了綠建築自治條例，綠建築自治條例的規範裡面，新建築物必須要設置雨水槽、太陽光電板、屋頂綠化、電動車充電設備、自行車位，還有淋浴的空間等等多項的綠建築設施。局長，我這樣唸了之後，你有沒有覺得太理想化了？局長，請回答。

主席（陳議員明澤）：

局長，請答覆。

都市計畫委員會楊委員明州：

就誠如議員剛剛所提的，民間的部門它不像我們公部門，公部門可以做一個示範帶頭的作用。

黃議員淑美：

對。

都市計畫委員會楊委員明州：

在今年 7 月以前，是比較沒有強硬的規定，只有在建築技術規則的綠建築專章裡，它有做個最基本的要求，當然民間的建築它只要符合建築技術規則，大概就是可以申請建照，所以我們在今年，也非常謝謝議會能夠大力支持，在 7 月 1 日已經公布綠建築自治條例。

黃議員淑美：

通過，是不是？

都市計畫委員會楊委員明州：

綠建築自治條例對於在 7 月 1 日以後，申請建築執照的這一些公司有建築，它就有一個強制的規定。

黃議員淑美：

好，但是實行起來，你知道業者的痛苦嗎？

都市計畫委員會楊委員明州：

跟議員…。

黃議員淑美：

都委會應該要民間的業者來參與，他才知道到底在做什麼，其實參與之後，才會知道並非那麼簡單的，你光講一個光電板，你知道要做一個光電板要多少錢？

都市計畫委員會楊委員明州：

光電板大概是用每峰瓦，至於目前的成本，因為可能蕭議員會比較專業。我這邊的資料，設置的容量越多，它的成本當然就會比較低，目前可能會落在每峰瓦大概是在十萬、十一、二萬左右。

黃議員淑美：

好。局長，我知道你們的綠建築實施有五項規範，分為五類，我們先來探討第三類，第三類就是工廠的新建物，工廠的新建物裡面是怎麼規定的，你知道嗎？規定有五分之四要做光電，沒有做光電就要綠化，是不是這樣？但是所有的工廠都這麼說的，你知道嗎？他說我花 1 億建工廠，但是我差不多要花 8,000 萬來做這個光電板。因為光電板不是放下去就好了，他說還要對準那個角度才能吸取太陽能光，你不是設置它就行了，所以他如果花 1 億在建築上，差不多要花 8,000 萬在太陽光電板上。再來，如果你不要做光電板，好，你還有一種方法，五分之四要做綠美化，是不是？你知道這些工廠跟我怎麼說的嗎？他說這哪有可能？這個屋頂都是做鐵皮的。你看高雄市所有的工廠是不是都用鐵皮做的？都是鐵板的嘛！你有可能把綠美化的草皮做在上面嗎？不可能啊！那天我有一位做園藝的朋友跟我說，你可知道我最近的花草，就是草皮的生意很好，是怎麼個好法你知道嗎？他說有很多人來租，竟然會聽到草皮用租的。局長，你看你們的法規訂到這樣，所以只好都用租的啊，租一租讓它通過後，才又繼續，局長，為什麼會這樣？

都市計畫委員會楊委員明州：

目前我們是還沒有得到這方面的資訊，當然對於申請建照了以後…。

黃議員淑美：

所以你們公部門都只在辦公室規劃，卻都不知道外面人的辛苦啊！

都市計畫委員會楊委員明州：

不是，那個是一個進步的法規，當然在這個過程中，一定有一些雜音出

來，但是目前已經是面對這個極端氣候，每一個人對於我們的環境真的是有這一種責任，尤其像工廠，工廠對於環境的影響，它比一般的建築還要來得激烈。所以建築在工廠內的部分，確實是需要對於我們的環境正義應該要多多的關照，所以我們才會規定工廠內五分之四的屋頂要設置太陽光電，或者是用綠化，其實這個在實施一段時間以後，目前當然也有一些的業界聲音，我們現在都在檢討中。

黃議員淑美：

我知道。局長，它的屋頂是鐵皮的，要怎麼做啊？

都市計畫委員會楊委員明州：

鐵皮的也可以做啦！這個只要是屋頂就都可以做。

黃議員淑美：

也可以做草皮，是不是？

都市計畫委員會楊委員明州：

它可以用太陽光電，它不…。

黃議員淑美：

太陽光電就是要花 8,000 萬，他們哪花得起呢？

都市計畫委員會楊委員明州：

第一個，我們可以再繼續做，就是實施了以後，可以做個檢討，但是不能說都…。

黃議員淑美：

局長，你如果這樣實施下去，沒人要在高雄設廠了，大家都會跑到台中、台南了，誰敢設在高雄，因為只有高雄有這個條例，哪有人敢在…，你是把這些人都趕走，是不是這樣？

都市計畫委員會楊委員明州：

沒有，不是這樣講，跟議員…。

黃議員淑美：

因為都沒人敢設在高雄了，他如果要花那麼多錢的話，就去台南或台中了，局長。這個要改。

都市計畫委員會楊委員明州：

這個我們現在就是在檢討、蒐集各界意見。

黃議員淑美：

對，這個要修正，因為民間大家真的都哀聲嘆氣說，你如果要這樣做，我乾脆到別的地方做，我不用在高雄設廠。

都市計畫委員會楊委員明州：

可以啦！我們這個工廠類的，目前都已經透過技術會報在修正中。

黃議員淑美：

好，局長，這個是第三類，然後第二類你們是規定屋頂，第二類是一般的建築物，你如果要蓋房子，是不是屋頂都要做綠美化，一樣嘛！要二分之一以上都要做綠美化，但是很多業者他們都說什麼？他們說我們台灣的房子很潮濕，如果屋頂做綠美化，保證以後都會漏水，你可知道我光是收到會漏水的申訴案件有多少嗎？但是你就是規定二分之一一定要綠美化，局長，這個為什麼？為什麼會這樣？你都沒有聽到業者的聲音，業者都說這個不可能。

都市計畫委員會楊委員明州：

我要跟議員報告，不是我們沒有聽到業者的聲音，業者的聲音就是說什麼都不要做，這是業者的聲音，但是我們不是所有的建築，第二類建築物是指 16 樓以上啦！

黃議員淑美：

16 樓以上才要這樣做嗎？

都市計畫委員會楊委員明州：

對啦！16 樓以上。

黃議員淑美：

其他的都不用。

都市計畫委員會楊委員明州：

其他的都不用，16 樓以上或者用開放空間有獎勵才需要，不是你自己家裡蓋棟 3 樓、4 樓的房子就需要做。

黃議員淑美：

很多都是 16 樓以上，現在都市隨便蓋都 16 樓以上。

都市計畫委員會楊委員明州：

16 樓以上他對於環境影響當然衝擊比較大，16 樓以上對於環境的爭議是要做一些回饋補償機制，所以這是 16 樓以上，不是全部。

黃議員淑美：

所以 16 樓以上才需要，不是所有的。局長，還有一個，都市計畫裡面你們有一個規定，法定空地一定要有二分之一綠地，是不是這樣？

都市計畫委員會楊委員明州：

那個是我們都市計畫說明書的規定，不是建築法規。

黃議員淑美：

都市計畫，我們問盧維屏盧局長，是不是這樣子？二分之一的法定空地

一定要做綠化？是不是這樣？

都市計畫委員會盧委員維屏：

是。

黃議員淑美：

是這樣嘛！但是這是高雄縣的條例，譬如說：鳳山有個條例、岡山有一個、仁武也有一個，個個條例是不一樣的，我覺得縣市合併了，不應該再分這樣，好不好？

都市計畫委員會盧委員維屏：

好。

黃議員淑美：

局長，這個你們要去檢討，因為我時間的關係，我還要再問一條，你先請坐下。你們裡面還有一條，局長，綠建築自治條例裡面第 24 條，建築物有下列情形之一者，得由起造人將綠建築設備及設施經費匯入高雄市永續綠建築經營基金裡面，為什麼還有這種錢要匯進去什麼高雄市永續綠建築經營，局長，請你解釋一下，為什麼還要匯錢進去給這個單位？這個單位是什麼單位？為什麼會這樣？

主席（陳議員明澤）：

楊局長請答覆。

都市計畫委員會楊委員明州：

這個是當時設計的機制，就像剛剛黃議員你說的，有一些事實上是沒有辦法做或者是一些性能設備的規範沒有辦法做，經過我們的小組，市政府有設一個小組，專家學者設一個小組，經過小組評定了以後，他可以折算繳代金，這個代金就是成立基金，成立基金就是專款專用，他也不能夠弄到其他地方去。

黃議員淑美：

這個是什麼單位？

都市計畫委員會楊委員明州：

這是基金不是單位。

黃議員淑美：

這是基金，我們就把錢給他，是不是這樣？

都市計畫委員會楊委員明州：

放在這個基金裡面。

黃議員淑美：

放在這個基金，這個基金是屬於市政府的？

都市計畫委員會楊委員明州：

就是市政府的基金啊！就是「永續綠建築經營基金」，他的名稱就是這樣。

黃議員淑美：

好，你告訴我什麼情況下要把錢匯給這個基金？

都市計畫委員會楊委員明州：

就是有幾項，第一個，就是如果他的綠建築設備低於 100 萬，這是其中一項。另外第二個，就是說…。

黃議員淑美：

誰去認定？誰去認定他低於 100 萬？誰在認定？

都市計畫委員會楊委員明州：

這個就是剛剛我說的，在整個綠建築自治條例裡面，有規範他要哪一類的建築物，需要設置哪些綠建築，設置了這些綠建築算出來的結果，建築師他設計算出來的結果是多少錢，這是一個錢的數字，第二個就是主管機關核定，建築設置綠建築設備及設施確有困難的。

黃議員淑美：

所以他可以不用設。

都市計畫委員會楊委員明州：

對，他可以繳代金放在這基金裡面。

黃議員淑美：

他要繳多少？怎麼算？

都市計畫委員會楊委員明州：

算法還是那一個，已經跟議員報告過了，他是哪一類建築物，他需要設置哪一些綠建築，有困難的話，就是算一下綠建築的基金需要多少？

黃議員淑美：

好，如果不設的話，我可以繳代金，是不是這樣的意思？

都市計畫委員會楊委員明州：

對，但是這個是要確有困難。

黃議員淑美：

要確實有困難，困難的認定是自由認定啊！

都市計畫委員會楊委員明州：

不會！不會！因為我們有…，其實這個綠建築，推動太陽光電，整個市政府的政策工具是非常的齊全，包括他有個推動小組，要由這個小組去認定。〔…。〕我們會檢討，但是這是一個進步的法令，我剛才也說過，也

非常謝謝議會的支持，〔…。〕沒有啦！這所有業者，有部分工廠當然要起步比較難。

黃議員淑美：

局長，這個可能還要再檢討一下，好不好？〔好。〕謝謝。

主席（陳議員明澤）：

請主任委員補充一下。

都市計畫委員會劉主任委員世芳：

謝謝黃議員對於這一案非常的關切，黃議員也非常了解，也經過議員相當多的協助跟鼓勵，所以高雄市政府通過綠建築的建築技術規則，來鼓勵太陽光電設施，其實我們是有個媒合平台，高雄市已經率先全國成立一個這樣子的建築自治條例，當然在執行的過程當中，可能需要多跟業者，包括太陽能光電要申請的工廠，甚至未來有包括寺廟、教堂等等，工務局他們已經成立一個媒合的會報，這個會報包括建築公會、太陽光電技術公會等等，如果真的在執行層面上是有困難，或者認定的技術審查面有困難，工務局會來協助，不會有太大的困擾；但是也是希望議員能夠多多支持，因為高雄市率先推出這樣子的一個條例，其實其他縣市也想要跟進，我們在第一次執行的時候，確實會碰到有些業者不太了解這個狀況，所以產生很多的誤解，我相信我們願意用溝通的方式，希望能夠讓綠建築的自治條例可以在未來施行的非常好，讓高雄市真的成為一個綠建築的首例，可以幫高雄市在節能減碳方面做比較大的貢獻度，謝謝議員的指教。〔…。〕我剛剛有跟議員報告過，就是我們有這個媒合會報，因為他7月1日才開始實施，然後中間會碰到什麼樣的困難，我們會和一些業者，包括工會代表互相來溝通，看要怎麼做會更好，如果真的需要修改，還是有什麼地方真的窒礙難行，目前的技術程度是窒礙難行的話，當然我們要能夠折衷處理比較好。

主席（陳議員明澤）：

謝謝黃淑美議員，接下來請周議員鍾澧發言。

周議員鍾澧：

主席、劉主委所率領的高雄市都委會的委員們、議會同事、新聞界的朋友、各位鄉親大家早安、大家好。都市計畫委員會是一個很重要的、很專業的單位，所以你們的功能我一直強調，你們是引領一個城市發展的火車頭，也是一個領頭羊，你們這個隊伍，或者這個城市發展的好壞，具有最重大的關鍵角色，要去天堂還是去地獄，我想你們的專業化，開宗明義，委員組成都是透過專業化的素質角色，以這個水準來服務、把關高雄市的

都市計畫。

這一期報告的不錯，不過大部分都偏重在地方發展，還有什麼水利、治水的解決，還有什麼專案討論，我看一看對交通都沒有什麼著墨，其實交通是一個城市、一個國家最重要的建設因素，所以大家在講。從國父孫中山先生講實業計畫，建設之首要在交通，我想主席也不敢反對，交通如果發達、順暢，那個地方就不得了，帶來商機，因為交通發達順暢之後，很多車子就可以快樂的跑，車子跑，裡面載的都是人，不是只有那些動物、產物商品而已，最主要的是人，人多的地方，錢就會跟著去，對不對？主席你知道的，所以道路開到哪裡，交通好到哪裡，那個地方就發達到哪裡，人就住到那裡，所有整個都發展起來了，包括錢。高雄市的都市計畫要解決的交通兩大爛攤子，請問劉主委，劉副市長，你知不知道本席說的是哪兩大問題？請劉主委簡單答覆。

主席（陳議員明澤）：

主任委員，請回答。

周議員鍾濬：

你覺得高雄市目前最重大的交通問題在哪邊？哪兩個交通瓶頸。

都市計畫委員會劉主任委員世芳：

你現在講的是有關整個大高雄交通建設的部分，是嗎？可能要請周議員給我指教，因為我不曉得你所指的是哪幾項。

周議員鍾濬：

可惜了，你來這裡當副市長、當主委，交通是最重要的，就鐵路來講是鐵路地下化，很多平交道，現在已經解決了；第二個是公路，就是高速公路，高速公路最慘的就是塞在我們左營、大中、鼎金快速跟高速公路的這個系統，副市長，你知道吧！你應該同意。現在又搞一個國 7，請問劉主委，國道 7 設計成立的主要關鍵，它的背景是什麼？請劉副市長，劉主委答覆。

主席（陳議員明澤）：

主任委員答覆。

都市計畫委員會劉主任委員世芳：

有關國道 7 號的部分可能周議員非常了解，他當初設計的時候，是希望能夠從南高雄連結高雄港以及未來的自由經濟貿易港區，然後連結到目前我們的北高雄，也就是原來高雄縣的部分。它主要的功能大概是在產業推動面，就我了解，原來設計的部分希望能夠連結七大產業園區。現在在經歷環境影響評估的時候，會做部分的變更，目前為止環境影響評估還沒通

過，不過站在市政府的立場，我們也是希望國道 7 號是可以順利開闢，因為對於未來的產業經濟發展是相當的重要。

周議員鍾濬：

劉副市長你點出來了。其實從整個交通角度來看，我們都委會裡面有很多交通專家，包括龔委員、還有王委員等等。你剛剛講的，包括都委會討論很多南星計畫、遊艇專區，你都規劃下去，未來那邊發展指日可待，包括你亞洲新灣區的四大建設，包括自由貿易港區都開發下去，那整個包括國際貨櫃港、貨櫃專區。你為了紓解那邊海邊的，結果搞了一個國 7，當然通過小港，從小港開始到林園、大寮、鳳山、鳥松到仁武接國道 10，真的很慘。你就明知道大中快速道路這邊國 10 跟國 1 的中山高在那邊交會，大中的福山里，還有我們鼎金系統的三民區的，目前就已經塞成一團在那裡了，你再把這些貨櫃引導到國道 10 來，全部都會回堵，國 1 塞在那邊變成交通黑暗期，永遠的黑暗，你如果沒有解決就是地獄了。所以我講，為什麼你們只有解決國道 10，雖然你們不是最後的決定者，但是你們是有影響力的。不要只有規劃到國 10 這邊，拜託相關的委員，應該把整個交通規劃路線引到…，既然楠梓以南的全部都塞在一起，它的服務級數是最爛的一級，一級就是最爛的，經常在阻塞的。應該把整個引到規劃路線，往北至少延伸到岡山、路竹科學園區，路竹科學園區的產品可以透過我們國 7 道的路線直接到我們的海港，輸到整個國際貿易港外面，才能夠把那些產品直接輸出，不用再走國 1 了，直接從國 7 轉到碼頭專區，運送到世界各地，這樣才是自由貿易港區。所以主委和各位委員，我就拜託你們，強力的建議，不要只有國 7 接到國道 10，那個很麻煩。

第二個，鐵路地下化，我剛才說的是公路，高速公路已經解決，這個是交通重大問題，你不要為了解決在小港、前鎮那些貨櫃車，跟我們這些人車一起解決掉而已，結果不是解決那個問題，只有解決小問題，把那個問題製造延伸到我們國道 10 大中跟鼎金快速道路系統，那就慘了。那不是解決問題，那不是真正好的都市計畫，規劃整個路網當然跟我們高雄市都市計畫委員會相關，這全部都是高雄市的，我不是說到外縣市喔！這都是在大高雄都會區，哪怕是岡山、路竹都是高雄市，所以我們有權利，我們絕對有義務跟人家解決這個問題，錯誤的決策是比貪污還嚴重。

第二個，我要說的是鐵路地下化，我們現在有很多該留的平交道雖然廢除了，但是那個道路怎麼規劃，那個陸橋、高架橋要打掉的，要恢復為平面的，早就應該預先規劃好，不要等到鐵路地下化完工了，106 年才急急忙忙的做，應該要事先規劃，都市計畫就是要做領頭羊，事先預期到

的，可以看到現在已經在施工了，不要等到三、五年後才急急忙忙的做，那個都不好，因為都市計畫要做一個規劃案不是那麼簡單，一定要長時間磨合跟做最好的準備、最好的研判，這樣才能夠有辦法將高雄市引導到更好的交通路況，地方才會發展、產業才會升級。因為高雄捷運沒有在高雄車站到美麗島站這邊做地下商店街，做真正的地下街已經延誤了，那個商機已經過了。像日本 FUKUOKA，福岡大通公園裡面做的那些地下街，不是只有黃淑美議員講的那個，黃淑美議員講的那個是地下商場，以前高雄市政府對面，舊的鹽埕區那個是地下商場，那不是叫地下街，那種是不好的地下商場購物環境，真正好的是兩邊都通的，地下街就像台北捷運的地下商街，那個才是真正的好，跟日本一樣。這兩個問題請我們的劉主委答覆。

主席（陳議員明澤）：

主任委員，請回覆。

周議員鍾濬：

就是國 7 跟鐵路地下化之後那些道路怎麼規劃？

都市計畫委員會劉主任委員世芳：

有關國 7 的部分，當然目前他開發的主體是在交通部，但是交通部跟我們市政府之間也是會保持良好的溝通，目前我們有一些不同的方案，我知道我們代表去開會的交通局長王國材，王局長也剛好在現場，是不是可以給幾分鐘，讓王國材局長來做一下解釋，好嗎？

周議員鍾濬：

給他再解釋？不是，你只是簡單回答這個問題啊！鐵路地下化現在施工中，以後哪一些平交道要改為道路？譬如大中地下道那個可能一定要留，但是平面的也應該可以，因為整個大中快速道路系統，那個高架的不能把它打掉，但是平面的，是不是也規劃有這些平面道路過去，不需要再繞很遠，或是在曾子路或孟子路等等，是不是可以通？這個請劉副市長，也就是劉主委做簡單的說明。

都市計畫委員會劉主任委員世芳：

有關於鐵路地下化現在正在如火如荼進行的，是我們原來的高雄段、左營段以及目前要進行的鳳山段，我們在跟交通部次長的聯席會報裡面都有多次提到，未來鐵路地下化所留設出來的空間，是否可以讓我們有比較多的機會來參與，包括剛剛議員所建議的，把這些已經不要的，譬如行人穿越道等等，可以做比較好的美綠化的部分，這裡面牽涉到交通部是否同意，讓高雄市政府比照台北市以前的艋舺大道一樣，上面未來的開發是讓我們來主導，如果可以的話，我們會按照議員的建議，來做一個通盤的計

畫，因為現在的主體不在我們。

周議員鍾澧：

劉主委，我跟你講，這個東西就是要長遠的規劃嘛！你如果急急忙忙的，搞不出什麼好的設計來，應該有哪些研判、分析，你就請交通局、工務局的局長，都是委員嘛！好好的規劃，不能只有美化綠化，以前是鐵路把我們阻隔了，結果變成綠帶也把我們阻隔了，應該適度的，除了美綠化重視之外，交通功能該維護的，也應該讓交通功能順暢。

都市計畫委員會劉主任委員世芳：

謝謝議員，我想我們的共識很強。

周議員鍾澧：

這個劉主委，我就拜託你好好的把眼光放遠大一點，不要像高雄捷運，因為沒有辦法做那些地下街的規劃，現在都錯失良機了，以後要怎麼就拜託你們考慮清楚。六合夜市不是只有從傍晚做到晚上嗎？可以全天候的，連下雨天都可以在地下商場街裡面進行商業活動，這個真的是很好的。

都市計畫委員會劉主任委員世芳：

感謝議員的指教。

周議員鍾澧：

希望你們考慮遠大一點，我們…。延伸往北到路竹、岡山。

都市計畫委員會王委員國材：

的確現在市府也是這樣跟中央爭取，有兩個方式，一個是國道本身，就是從仁武系統，就是國道接仁武系統往北延；另外一個是高鐵橋下，現在工務局在申請，就是它可以連到阿蓮那個高鐵橋下，變成在仁武下來有個替代，目前大概有這兩個方案。我知道這兩個方案目前交通部還沒有贊成，包括高鐵橋下 50 億的經費，目前好像也還沒有著落，但是市政府現在都還在努力中。

周議員鍾澧：

要好好的強力建議，因為我們是高雄市區大交通的整個解決方案，不要完全由中央宰制。〔對。〕我是建議不管怎麼樣，你都要延伸到多元分流出去，多元分流，你不能只有集中在哪一個點，當然就是死角，當然就是交通壅塞。

都市計畫委員會王委員國材：

我們的看法跟周議員一致。鐵路地下化的橋除了跨河的橋以外，原則上從北到南都是會拆掉，現在唯一就是…。這部分都發局在都設裡面審得滿嚴的，就是上面的廊帶，事實上他們都有在審查，他們都有很認真。謝

謝。

主席（陳議員明澤）：

謝謝周鍾濬議員這麼好的遠見、建議，我看都發局要參考一下他的意見。

向大會報告，我們現在委員外聘 14 位，7 位都有來，另外 7 位，有的請假，有的還沒來。我們休息 10 分鐘再繼續開會。請我們的委員會請他們儘速到現場，休息。

主席（陳議員明澤）：

我們繼續開會，現在請陳麗珍議員發言。

陳議員麗珍：

都市計畫委員會的劉主委、各位委員、還有我們議會的同仁、媒體小姐、先生、關心市政的市民朋友，大家早。

首先要請教主委，剛才有聽到主委的業務報告，有說到左營區的蓮池潭，蓮池潭是高雄的大目標景點，搭乘高鐵往來南北的觀光客，勢必在左營下車，旁邊就是蓮池潭，這幾年來蓮池潭不斷的在建設，周邊的環潭及孔廟，現在明潭路的道路也要拓寬，但是唯一就是新莊仔路通過平交道的勝利路一直都很窄，每次都是在那裏塞車，左營國中的舊校舍剛才副市長也有報告，這也是這幾年來我們一直在爭取的，左營國中的舊校舍要如何使用？現在市政府委員會有確定把這所舊的國中改成公園用地，那是很好，因為公園用地未來也可以併為觀光景點的開發規劃，讓蓮池潭周邊的道路拓寬，增加一些綠地讓我們觀光的規劃更完整，但是剛才也有說到，如果我們把它變更為公園用地，我們要促參一些民間的團體來這裡投資觀光事業，投資的觀光事業到底要佔多少比例的土地？因為未來規劃左營國中的舊校舍，勢必對蓮池潭的發展非常重要，因為這一塊地方如果沒有規劃好，我們都有感覺，蓮池潭周邊有一半是學校舊用地，晚上非常的暗，所以我請副市長簡單答覆一下，左營國中的舊校地除了變成公園用地之外，多一些綠地及觀光的規劃，是不是還有規劃一些觀光的服務中心，或古蹟或是展示一些當地的文化特色，或是現在邀請民間來投資觀光，投資些什麼？要怎麼投資？請副市長答覆。

主席（陳議員明澤）：

副市長請答覆。

都市計畫委員會劉主任委員世芳：

感謝陳麗珍議員，尤其是對蓮池潭旁邊的整體開發，我想對左營未來的產業及經濟發展的效益是非常的大，目前市政府投資相當多的建設，剛剛

陳議員都有提到，你特別關心左營國中舊校地的部分，雖然我們現在把它變更成公園用地，但是未來朝著多目標使用或未來也可以適用促參法的範圍，有關於活化我們市府用地的部分，市長早就有指示，希望市政府的財政局能夠朝著活化土地，包括土地如何改變，讓它有更多觀光遊憩的功能，你剛剛有提到這個部分，這是短期上的，我們在做綠美化公園使用的時候，我們也會請交通局去看一下，目前是不是可以做比較好的交通用地，譬如停車場，因為未來蓮池潭旁邊如果有越來越多的觀光人潮，尤其是很多大陸來的觀光客，一定容納不下那麼多的車子。據我所了解，現在高雄物產館假日有很多有機市集，他們也在抱怨目前的停車空間不夠，事實上，我們道安會報已經請王局長要結合旁邊區公所或民意代表去看一下，我們怎麼樣讓旁邊的有效停車空間可以增加，然後才不會造成因為塞車而讓觀光遊憩的品質下降，所以未來怎麼樣讓它活化？我們都會用活化的方式去思考，絕對不會公園用地就只有公園用途而已，我們可以參考陳議員的意見，來做未來發展方向的思考，謝謝。

陳議員麗珍：

我們左營的舊校舍要變更為公園用地，本席在這邊有三點建議。第一點，蓮池潭常年以來勝利路很窄，道路一定要先拓寬。第二點，蓮池潭除了有半屏山及孔廟，但是左營舊校區這邊缺乏綠地，所以綠地一定要保留多一點。第三點，我們的停車場給民間來投資的規劃，一定要保有一定的土地比例，不能全部都占滿，這樣又回到擁擠、綠地不夠、空間不夠、道路太小、停車場不夠。這三點希望副市長要去重視一下。

再來就是楠梓區，我們都知道，剛才也有說到典寶溪要截彎取直，這樣的一個做法當然很好，就是要整頓整個典寶溪，因為本席發現，我們北區河川旁邊的美麗景色都做得不夠，除了這幾年後勁溪有做之外，上游那一段我們也繼續爭取經費來做，但是我們看到北區的愛河之星，愛河出海口那裏都做得很漂亮，不管是晚上或白天，景觀都很優美，我也希望北區這邊的河川，除了防洪、排水以外，但是周邊的美觀也能比照愛河之星美麗的做法，因為我們都知道典寶溪周邊的土地很寬闊，我們也都知道楠梓區土地很寬，現在大家都到左營來住，房價、地價都漲得很高，本席在想，如果大家都喜歡來左營區住，如果容納不了那麼多的人口，我們就從旁邊延伸到楠梓區，楠梓區是一個非常好的地理區，也有高速公路、也有捷運、省道，周邊又有很多大學園區，我們把楠梓區好好的規劃一下，我們楠梓區清豐里、芎蕉路、創新路那裡、還有清豐三路，那裏都非常的漂亮，可以好好的去規劃，我們現在有說到典寶溪，表示市府滿用心的，把

那邊的典寶溪先整頓，然後加上典寶溪旁邊的綠美化做漂亮一點，未來比照愛河之星的美景，還有高雄大學這邊也都非常的漂亮，能夠從這邊去延伸，這麼漂亮的地理環境，大家都喜歡到這裡住，我們就慢慢地延伸，離左營最近的就是楠梓區、都會公園、德民路、楠梓二小段，那邊到橋頭都是非常優美的環境，而且交通都有到那裏。

再來，交通局長要好好的規劃找出一塊土地，應該楠梓區要設一個交通轉運站，因為高鐵現在有轉運站，我們就把楠梓設一個次轉運站，有交通的地方才會繁榮，建設一直做，但是交通缺乏的話，大家要到那邊也是會卻步，因為交通不方便，生活機能就會不好，在這邊也請各位委員在楠梓區這一塊可以好好的規劃，還有典寶溪未來截彎取直，周邊的綠美化也要比照愛河，說實在的，現在我們北區的河川，綠地美觀做得確實較少，如果再加強一下，楠梓區會整個更漂亮、更美。

再來就是左營區，現在發展得很繁榮，但是有一個最頭痛的，早期我們的都市計畫是囊底路，有些是 17 米路，有些是 21 米路，進去以後就沒有辦法出來，這樣的都市計畫不曉得是怎樣的專業評估，到處都是這樣的囊底路，本席在這邊也要建議我們委員會，是不是在還沒有建設的囊底路如果來得及變更，想辦法以地易地，或以市府的土地法規來跟民衆或是地主做一個交易、協調、溝通，能夠留一條路出來，我想我們左營區的交通會更順暢，我們左營區有好幾條路也希望都發局去檢討一下，真的是很漂亮，但是剛好堵住不通，就像新莊一路、政德路，中間就堵住沒辦法通行，如果還沒有建設，來得及去想辦法的話，委員會這邊可以做一個解決囊底路的通路問題，這樣未來我們左營區的交通會更順暢。在這裡我要請我們主委簡單的答覆，對於未來楠梓區的河川美化及整個開發，把繁榮的地方延伸到楠梓區的做法概念，你有什麼樣的看法？請答覆。

主席（陳議員明澤）：

請主委回覆。

都市計畫委員會劉主任委員世芳：

有關你提到典寶溪的部分，確實我們在縣市合併之前，典寶溪的整治是在經濟部的水利署，是以第六河川局為主。現在我們跟第六河川局之間的溝通是沒有障礙，所以我們也慢慢了解到，未來有關典寶溪的部分，它的功能不是只有治水防洪，它的功能還包括它是大高雄裡面一個很重要的內河河川。所以在景觀上可以變成河岸的景觀及公園的規劃，包括怎麼樣做比較好的生態工法，都是我們非常注重的部分。所以目前我們通過一個截彎取直案的時候，我們有大量的討論裡面，除了治水防洪的功能以外，

河川的綠化、美化、景觀都包含在內。很謝謝議員的關心，有關它相關的做法，我可以請李賢義局長再跟陳議員做一下說明；至於楠梓交通的部分，確實像你所說的，目前我們在交通規劃的六大轉運中心是放在左營。是不是楠梓未來的發展，因為楠梓還有很多大學、院校，未來的發展其實它前景是非常好。我們怎麼樣引導，如果左營有過多的人口，或其他過多的人口，會不會移到楠梓區，我想我們會陸續做比較好的規劃。第三項就是你有提到囊底路的部分，我們的都發局及地政單位，在相關的時間內都已經知道這方面的訊息，我們會大量來加強改進。至少到目前為止有關於楠梓二小段的部分，我們就會取消這個囊底路，讓都市計畫重新來，可以恢復到原有的機能會比較好。有關典寶溪的部分，是不是給李賢義局長一些回應的時間，好嗎？

陳議員麗珍：

請李局長答覆。

都市計畫委員會李委員賢義：

典寶溪目前是由中央來主管，大概在 103 年以後，因為合併以後可能會由市府主管。現在我們市府在爭取，希望人跟經費，因為它整個水系太大了，市府這邊整個來的話，大概經費跟人力會不足，所以我們在跟中央爭取。目前我們可以知道在凡那比的時候，我們梓官、楠梓整個淹水，超過一層樓。所以整個典寶溪的整治，中央在 96 年就開始規劃，可能現在水利署治水還是先以防洪為主，所以他有規劃 6 個滯洪地。我們有滯洪池做完，像岡山地區有做完滯洪池以後，綠美化的一部分，中央水利單位他是沒有辦法補助，就是一般簡單的。所以我們在滯洪池做完以後，我們極力在爭取，繼續做一些綠美化的工作，我們希望跟營建署這邊爭取到城鄉新風貌的經費。所以整個針對典寶溪的沿岸，我們都有一些規劃，希望在防洪以外，能夠提供市民很好的休憩場所。

主席（陳議員明澤）：

再延長 1 分鐘。

陳議員麗珍：

剛才聽到李局長講，典寶溪在 99 年因為凡那比颱風，淹水非常厲害。那這個的防洪排水是很重要的一個河川，所以現在把它截彎取直，這是必須要做的，這個從中央的補助經費已經都沒有問題了。但是最重要的是，它如果整頓好了，周邊的綠美化，周邊怎麼去做得更漂亮，這個就是用城鄉風貌的經費，要請局長積極的向中央來做些計畫。並希望能將北區的河川，旁邊的景觀能夠做得像愛河，大家聽到愛河之心，都誇獎那是很漂亮

亮的，不只是白天能在那邊遊玩，晚上在那邊也有另外一番不同的氣氛。所以希望局長針對北區河流周邊的美觀，要全力去做規劃。還有交通，交通局長，轉運站本席還是一直繼續，希望你能找出一塊地…。

主席（陳議員明澤）：

王委員王局長。

都市計畫委員會王委員國材：

目前大概是這樣，陳議員有問過的課題，我們會初步研究一下，是不是有一個次轉運站的空間。目前我們看起來都會公園站是比較合適，重點就是它現在有一個停車場，停車轉乘也都在那邊。所以它未來的特色有可能是公車跟停車轉乘的停車場，我們大概朝這邊來努力。但是現在重點是六大轉運中心是第一期的目標，現在我們還在進行中，這部分我們會將它納入考慮裡面。〔…。〕我們就先做一些可行性研究。

主席（陳議員明澤）：

謝謝陳麗珍議員。現在請連立堅議員發言。

連議員立堅：

主席、所有都委會的成員，大家好。本來有關鼓山台泥案，這個部分本來我是要跟主委，副市長現在是委員會的主委，本來要跟你去就教，結果因為你出國，所以一直沒有碰到，那沒關係。我要請教你，有關這個案子到底是什麼原因，會有這麼多的周折，因為你又是水利局的主管副市長，所以正好這個案子，非常適合由副市長你來回答一下。就是有關都計、水利兩個不同角度的思考，在這個案子裡面產生了很多的衝突，都計一直在走都計自己的，當然這個都有法源的依據。水利該怎麼做有水利的專業，都計該怎麼做有都計的規則，結果在這樣的情況之下，兩個不同的思考連不在一塊。一個最簡單的部分，台泥到底該不該花錢來挖池子——滯洪池，結果都審這邊認爲，這樣的開發就是他們要花錢，是這樣沒有錯吧！但是水利一直跟我報告的就是，挖滯洪池的部分，市政府要花錢，結果搞得台泥完全不知道到底誰要花錢，嚴重影響到台泥。他是一個上市公司，不能對一個這樣的開發案的財務計畫沒有概念，結果市府提供給他的訊息是兩套不同，是很紊亂的訊息。所以我才發覺到，其實好像讓都審、都發局的系統來解決這個問題，沒有辦法解決；要水利獨立來解決這個問題，也沒有辦法解決，所以才會希望是提高到府本部的層級來處理。

我現在來就教主委，這個問題要怎麼處理，還有市長那天有回答，可以用容積來處理。結果我去查了，沒有任何容積的規定，沒有任何容積可以操作的空間。我不知道我這樣講對不對，待會盧局長可以來回答。如果

是這樣的話，那很明顯的，府本部對於這整個事情的複雜性跟嚴重性，還有它的解決方法，是沒有一套府本部立場的，沒有一套府本部的解決方案。我覺得這個案子會一直在這邊原地踏步，然後台泥你說指責它吧！它是一個民間企業，追求利潤極大化，也沒有什麼好苛責的，只有市政府拿出手段、拿出方法。在這個案子裡面我認為，我從來都沒說一定要是用台泥的地，假設你可以解決這邊淹水的問題，其他地方還是有滯洪池的話，你去處理，一樣，解決這個淹水問題是最重要的上位概念，其次才是我們要選擇什麼樣的方案去做，所以你用各種方案，我們都不會有意見，但是請拿出方案來。我是不是請副市長回答一下？

主席（陳議員明澤）：

請主任委員回答。

都市計畫委員會劉主任委員世芳：

感謝連議員對於台泥這件案子的持續關心，他最主要的一個原因除了你剛所提到說是不是市府內部溝通不良之外，我想市府對於跟台泥公司也有出現溝通不良的部分，我想他最終的一個原因是出在9月底的時候他就撤案，不管是水利局所提的方案或者是都發局所提的方案，最終還都是需要台泥公司他們願意在原則上面跟我們進行討論，而且我們也會很有誠意的請他們到都委會來，也就是你現在可以忍受市政府需要跟你徵收……。

連議員立堅：

你這樣的說法，等一下……。

都市計畫委員會劉主任委員世芳：

你讓我講。

連議員立堅：

對不起，沒關係。

都市計畫委員會劉主任委員世芳：

你讓我講完。

連議員立堅：

你這樣的說法是不是設立一個前提就是如果台泥沒有開發，我們這個水利工程就沒辦法做？

都市計畫委員會劉主任委員世芳：

跟連議員說明一下。

連議員立堅：

我聽出來的內容是這樣。

都市計畫委員會劉主任委員世芳：

我們現在依照水利局請託成大所做的有關旁邊整個排水、防洪的部分來講，確實是需要用到台泥公司自己私人的土地，如果只有用其他的公共設施包括學校等等來代替的話，整個滯洪量或整個處理治水防洪的工程是不夠的，所以水利局瞭解這樣的狀況，在跟都發局充分溝通之後，他們願意在台泥如果需要做開發方面，提出比較好的一個容積或樓地板面積的獎勵機制，來做為說明或者是談判的空間，但事實上也沒有定案。不是都發局或是水利局沒有定案，而是台泥公司他沒有定案說我要朝哪一個方面來進行，如果他願意朝哪一個方面來進行的話，我們不是只有一個案。

連議員立堅：

所以我說的沒有錯。

都市計畫委員會劉主任委員世芳：

連議員所提的方式就是市政府有一個案…。

連議員立堅：

所以我剛剛講的，你現在一直在講的都是只要台泥不願意，你就沒輒。

都市計畫委員會劉主任委員世芳：

沒有，我剛有跟議員講的部分就是說如果台泥公司願意再跟我們多溝通的話，我們有超過…。

連議員立堅：

如果不願意呢？如果他不願意呢？

都市計畫委員會劉主任委員世芳：

目前還好。

連議員立堅：

我在這個過程當中，我看到很多、很多，當然我也不必這樣去批評民間企業，但是我看過很多非友善的部分。

都市計畫委員會劉主任委員世芳：

是。

連議員立堅：

我看到這些非友善的部分，不知道什麼原因，市府面對民衆權益完全漠視的一種表達的時候，市府是完全沒有立場、完全沒有態度的。

都市計畫委員會劉主任委員世芳：

報告…。

連議員立堅：

你還是一味在問說台泥要怎麼做？

都市計畫委員會劉主任委員世芳：

都市計畫委員會業務質詢及答覆（連立堅）

沒有。

連議員立堅：

台泥你要怎麼做，我在等你。

都市計畫委員會劉主任委員世芳：

沒有這樣子，我想議員你還是沒有聽清楚。

連議員立堅：

所以，好，我現在都不要聽你跟台泥的。

都市計畫委員會劉主任委員世芳：

我再講一下。

連議員立堅：

現在，好，你可以跟他溝通。

都市計畫委員會劉主任委員世芳：

是。

連議員立堅：

我不反對，其實這個案子已經溝通十八年了，王寶釧苦守寒窯也是十八年而已，那麼到現在台泥確定就是這樣，到了第十九年還是撤案，那請問你要多久的時間再去跟台泥溝通？如果跟台泥溝通不成的話，多久之內你要提出具體的解決方案？這才是我今天要問的。

都市計畫委員會劉主任委員世芳：

好。

連議員立堅：

你不要再去講說跟台泥怎麼溝通。

都市計畫委員會劉主任委員世芳：

報告…。

連議員立堅：

你去跟他溝通，你那個時間，我老早就給很多了，從去年8月到現在也一直在溝通，無效嘛！現在看起來完全無效，對不對？

都市計畫委員會劉主任委員世芳：

跟連議員說明…。

連議員立堅：

那解決方案在哪裡？

都市計畫委員會劉主任委員世芳：

就我所瞭解，他們的副總以上，還有我也想跟台泥的高層溝通，我想…。

連議員立堅：

沒關係，多久時間？好不好？

都市計畫委員會劉主任委員世芳：

你讓我說。

連議員立堅：

因為我已經等非常久了，我就跟你講過，苦守寒窯不過十八年，現在已經過這麼多年了，我們去溝通還需要多久？我需要你今天給我一個具體的答案。

都市計畫委員會劉主任委員世芳：

我相信連議員非常關心的最主要是第一個，台泥的開發不是你今天關心的重點，而是鼓山區的居民…。

連議員立堅：

沒有錯。

都市計畫委員會劉主任委員世芳：

鼓山區的居民是不是能夠忍受公共安全？

連議員立堅：

是不是不要淹水。

都市計畫委員會劉主任委員世芳：

對。

連議員立堅：

我這是最低生活品質的要求。

都市計畫委員會劉主任委員世芳：

好。

連議員立堅：

他要不要去蓋？我已經不對他有什麼奢望，聽說他是到中國去投資了。

都市計畫委員會劉主任委員世芳：

我很在意…。

連議員立堅：

所以這邊的計畫停下來。

都市計畫委員會劉主任委員世芳：

我想我們尊重私人企業的開發。

連議員立堅：

我沒意見。

都市計畫委員會劉主任委員世芳：

都市計畫委員會業務質詢及答覆（連立堅）

那我很贊成連議員的意見，是不是可以讓我們再…。

連議員立堅：

所以我今天在跟你對談，我是要解決這個淹水的問題。我是在解決淹水的問題，不是在跟你講台泥開發案的問題。

都市計畫委員會劉主任委員世芳：

我非常謝謝連議員有這樣的高見，我想是不是讓我們再有一點時間跟他們溝通，那麼年底…。

連議員立堅：

時間多久？

都市計畫委員會劉主任委員世芳：

年底之前，好嗎？

連議員立堅：

年底之前，好。如果年底之前談不成，我們有沒有其他的方案？什麼時候可以出來？我們請主委再回答一下，假設年底談不出來的話，我們什麼時候可以有我們的方案可以做？

都市計畫委員會劉主任委員世芳：

如果我們…。

連議員立堅：

因為我認為談不出，但是沒關係，你要試，再二個月沒什麼大不了，可以再談嘛！

都市計畫委員會劉主任委員世芳：

我想在你上次質詢的時候，我已經提到了，基於對鼓山區的公共安全，尤其是防洪治水的部分，如果到年底之前，我們沒有任何有效進展的話，我想都市計畫就是我們的手段，這時候我們會請水利局提出有關他的治水防洪計畫就直接處理，好嗎？

連議員立堅：

好，那這個問題不要問你，我來問盧局長，都市計畫有什麼手段？容積包不包括在內？

主席（陳議員麗珍）：

盧局長，請答覆。

都市計畫委員會盧委員維屏：

謝謝。〔…。〕連議員充分瞭解這個案子過去的複雜性，這個我也不必多提，我們大家都很瞭解，現在最佳的手段，我說最理想的手段一定是透過都計手段，他提供土地，我們來做建設，雙方都獲利，這個要給我們時

間協商，這個如果不可以，後面還有手段。〔…。〕不，雙方一定要合議來談。〔…。〕

主席（陳議員麗珍）：

時間再延長 1 分鐘。

都市計畫委員會盧委員維屏：

我想也不是這樣。

連議員立堅：

我跟你講，今天會有這樣的問題就是花了太多時間做完全無效的溝通。

都市計畫委員會盧委員維屏：

也不是啦。

連議員立堅：

如果你這個溝通是有效的，到現在他不會撤案。

都市計畫委員會盧委員維屏：

就結果論，我同意你的看法，但過程中的確是太令人意外，因為這過程中是沒有資訊出來的，雙方講好了，開會也面對面了，他突然撤案，我們會處理，9 月 11 日撤案，我們需要一點時間處理，這我們會面對，連議員，你會隨時保持最新資訊。

連議員立堅：

對於滯洪池的開發費用，水利局跟你的說法不一樣，你有什麼意見？你傳遞給台泥的訊息是紊亂的，你有什麼意見呢？

都市計畫委員會盧委員維屏：

所以這個治水要相信專業，我說我們市府內部會檢討，這我也承認，就是我們必須把專業的規劃做出來之後…。

連議員立堅：

好啦，你講的東西，我們私下都跟你溝通無數次了。

都市計畫委員會盧委員維屏：

是，連議員，給我們一點時間，我們…。

連議員立堅：

我們是不是有一個機會請主委是不是可以…。

都市計畫委員會盧委員維屏：

連議員，我們很快會做到這一步，也會跟連議員報告。我們現在正在接觸中，回過來重新處理一個合理方案，我相信對方夠理性，一定會這樣去談的。〔…。〕我們年底前會處理出來。〔…。〕是。這個就回到…，。〔…。〕這就是我們府內自己要內部檢討的部分，〔…。〕是〔…。〕會

有一個替代方案出來。[… 。] 這個應該是說先讓專業規劃，在這之前大家不要有太多的…，[… 。] 是，那是應該。[… 。]

主席（陳議員麗珍）：

謝謝連議員立堅的發言，繼續請陳議員明澤質詢。

陳議員明澤：

謝謝主席。我今天看到一份報紙，說鄭新助議員他的質詢，昨天他有針對公設地徵收的問題，他說依照市政府預算來編列，可能要 800 年才可以完成。這個標題委員大家都有看到，800 年才能完成，請教一下，800 年差不多有幾代？差不多十代。我們要為下一代做的事情，已經很對不起下一代了，竟然有 800 年以後才能完成的事，這非常的嚴重。我說鄭議員的質詢也非常的好，他能夠關心到我們的公共設施，這些整體的徵收問題。有可能未來依照馬英九的市價徵收，我告訴各位，不是 800 年，可能要 1,600 年。所以這是刻不容緩的問題，公設地，政府依照大法官會議解釋，它就已經明白解釋很清楚，要保護人民的財產權，本來政府就應該去徵收。不徵收，就要有方法去解決。所以我要針對這個問題，請教都發局盧局長，你針對像目前這麼嚴重的問題，要解決下一代的問題，沒有辦法解決，結果是要解決十幾代以後的事情，政府目前有什麼政策可以解決公設地徵收的問題？你請回答。

主席（陳議員麗珍）：

盧局長請答覆。

都市計畫委員會盧委員維屏：

是，解決這長期以來公設地問題，是有多元方案在進行。包括我們過去三年，我就統計過去三年就好，已經處理了 150 公頃，還地於民。我們確實不用的地都要還給人家，這個我們會繼續辦理，市場、學校以及機關的通盤檢討我們都會繼續進行，所以應該這個量我們合情合理要還給百姓。

另外就是容積移轉方案讓它擴大適用，讓百姓能夠透過民間的開發區地來處理，再來就是市政府現在也有很多案在辦整體開發，區段徵收、市地重劃。差不多我們給它想成一半一半，一個案子開發後，一半就處理公共設施，一半就處理開發區。我們現在多元配套方式在大量在進行中，這速度會加快，謝謝。

陳議員明澤：

除了政府現在鼓勵容積移轉以外，他還要編列預算，編 5 億多我們編不出來，財源欠缺。在我們湖內，一條路需要 600 萬就很漂亮了，已經有國有地了，結果政府還是沒錢，這是非常嚴重的。所以包括遺產稅，也可以

抵公共設施，這部分政府是有一些方法做的。但是就是說法令問題，我們都是依照法令來做。但是中央有母法，地方沒有辦法來做一個大幅度的配合，我相信這對長期性被侵占權利的人，是一大權利受損。所以我也希望在都市法規容許的情況下，我們要尋找他法。譬如說容積移轉是解決公共設施一個很重要的方法，過去我們為什麼要求都委會，請各位學者專家，可以來重視這塊，就是我們在解決政府的問題、下一代的問題。你們擔憂的都是總量的問題、密度的問題，但是我跟你講，一條中正路也好、一條民族路也好，還是包括五福路也好，你看，法規越深入了解你就知道，很少有 450 坪以上的地，很少。所以根本沒有總量的問題，也沒有什麼密度的問題，那密度的問題，盧局長也在講的，那我們是不是能夠把基地加大一點，讓人家開放空間能夠使用的到？這一點我肯定給你支持，但是你最基本的條件要有，你要有一些鼓勵性的措施，這點我要給盧局長以及這些委員會做這方面的報告。

所以我相信大家都是為了市府的進步、都市的發展很用心，以你們的專業，提供給我們市政府、委員會讓大家做一個合議制的溝通。但是我也常看到委員會，或許一個、兩個的意見，會讓一些計畫案延宕，有一些計畫案因為必須尊重委員會，然後我們的主委，包括局長，都會盡量尊重這些學者專家，但是我在這邊也要拜託我們委員會，如果是多數人同意的案子，應該尊重多數人，但是站在你們專業的領域，我們也會尊重你們的學術專養，所以這部分大家要有一個共識。不要說都委會是要合議制，結果變成是要全數通過才行，這樣就不好。當然有意見是好的，但是有一些部分阻礙到城市的發展，包括我剛才說的，可以鼓勵公設取得的問題，這是容積移轉，跟大家報告，我相信這整體是捐給我們市政府，無形中也變成市政府的財產。遺產稅是國有的，你如果用錢編列出來，是要花到我們市庫的財產，但是這不用，所以我希望了解一些方法，對市民朋友跟大家有幫助。那天我很感謝劉副市長，來到湖內、路竹這邊了解城鄉差距的問題，我也舉一個例，容積移轉過了，這道路長期性沒辦法徵收的，結果百姓發現有機會可以解決，他是一個很喜悅的心情。長期性被侵占權利，結果有方法可以解決它的問題，我們當民意代表要求政府編預算而沒預算。但是我們就跟他們講，現在有方法解決，如果大家一起爭取，讓城市發展，那你們公共設施的問題就都有辦法解決，他們聽的很開心。

所以說這部分，我也希望委員會能聽的進去我們的建議。今天邀請大家來到這邊，當然是希望你們能聽到議員反映民意，對你們的專業我們絕對都尊重。我們也會很認真和你們溝通，但是我們有我們的堅持、你們也有

你們的堅持，大家要取得一個共識去推動，我相信非常的重要。那我對於縣市合併前，原高雄縣容積率整體偏低，你知道嗎？嚴重到鳳山是 360%，商業區 360 到 400%，甚至有些到 320%而已，住宅區有可能都 200%多，岡山多少？岡山的商業區 200%多，要怎麼蓋大樓？要怎麼去做一個商業城？所以這部分，本席也希望能有機會，探討整體原高雄縣容積率的問題，希望這方面的專業，包括我們的看法，委員會能夠重視，也希望在你們的學術、專業下給我們指正，給我們提供看法和溝通。讓我們可以跟百姓講，縣市合併以後，容積率原高雄市商業區 800%多，現在鳳山市 300、400%，認為好像二等國民一樣，那感觸很不好。鳳山現在是期待發展的地方，因為它的發展會影響到岡山，也可以影響整體，旗山…。

主席（陳議員麗珍）：

時間再延長 1 分鐘。

陳議員明澤：

我們岡山的發展，包括未來看得到路竹、湖內、茄萣、阿蓮與田寮的整體發展，所以這部分，委員會如果下鄉去看，就會發現我們解決了很多事情，你們的一小步、你們的一個好的看法、大家的一個共識，就會發現我們真的解決了百姓很多問題。所以對於這個部分，本席必須要反映民意，讓各位專業的委員能夠做一個共同的溝通、共同的推動，這樣我們城市的推動才能夠無障礙。我認為都市發展局是要促進都市的發展，不是要阻礙都市發展，協助都市發展的委員會，我相信你們會用最好的智慧來推動我們都市的發展，感謝各位，謝謝。

主席（陳議員麗珍）：

謝謝陳明澤議員的發言，繼續請蕭永達議員發言。

蕭議員永達：

各位同仁、各位朋友，大家好。首先要對都委會做一個建議，這個建議是我之前已經提過的，都委會委員的聘任，本席認為續聘應以一次為限，我去參加建築投資公會，有碰到郭敏能前理事長，我也曾經向他提出這個意見，他真的就是續聘一次以後就不再接受續聘了，其實我看到他覺得滿不好意思的，但是他也知道我是針對事，不是針對人。

劉世芳副市長，你領隊來議會這裡，其實於公於私我都不太想跟你挑戰，不過我常常對都委會發表意見，是對事不對人。於公，我本來就滿欣賞你的，你擔任過很多重要的要職；於私，我記得有一年過年，你打電話給我，我嚇了一跳，怎麼有「大人物」打電話給我？而且是要介紹女朋友給我，這是將近二十年前的事，你還記不記得？那時候我還沒有結婚，不

要誤會。所以我一直不太想挑戰都委會，但是請你諒解我，我是市議員，監督市政是我的要職。

我一直覺得都委會與都發局應該是平行的單位，應該變成獨立的機關，我們目前的局處裡面，其實還有 2 個局處可以變成獨立的機關，我們獨立的機關才 30 個而已，法定是 32 個，所以法律可以，但是你又不讓它變成獨立的機關，真的很奇怪。現在變成是都發局之下的任務單位，照常理來講，應該是都發局負責規劃設計，然後都委會獨立的機關負責審查。獨立的機關就是什麼呢？要有獨立的預算書，像我們議員出國，我們就是跟議會申請經費，如果我們是跟市政府申請經費，不就每個議員都不敢說話了？如果說了你不喜歡聽的，出國經費就給你取消掉。所以獨立的機關才有辦法行使獨立的職權，對於這個，盧局長書面回答就好了。

因為在座有很多學者專家，我心中一直有一個疑惑，我想來請教吳濟華吳教授，我知道你具有都市計畫的專長，這一份由都委會提出來的報告，分產業、水利與地方建設，對於產業的部分，我是有意見的，例如這是講台鐵左營車站的建設或者是講三鐵共構，這是什麼？這是叫做「交通」。然後，真的講到產業的部分，一般我們在講產業都是什麼？這個產業有多少產值、有多少附加價值、有多少就業人口，講產業，如果是在都委會提出來的，那麼這個產業如果要分，有好幾十種，我們要講的應該是什麼？應該是龍頭產業。這裡面真的講到產業的部分，大概只有遊艇，遊艇也不算龍頭產業，你講的那個什麼就業機會 4,000 人，那個 4,000 人是在那裡工作的人，很多大部分都是原來的公司搬到那裡，所以一般以高雄市實際在從事的業者做評估，實際增加的就業人口不會那麼多，是在那裡工作的人真的有 4,000 人沒有錯。這個產業我也是支持，但是這個遊艇產業也不會變成龍頭產業。

高雄市真正的龍頭產業應該是什麼？如果以民進黨蔡英文所提出來的十年政綱，那個叫做什麼？叫做「綠能產業」；那麼以國民黨提出來的叫做什麼呢？叫做「自由貿易區的產業」。這兩個，「自由貿易區」就是海港、空港，高雄市原來的基礎建設讓它更自由化，這個有競爭力；而「綠能產業」是國際的潮流，這個也會有競爭力。所以我們的產業類在推的時候，你看，幾乎跟台灣的強項——科技產業、跟高雄的強項——海港空港毫無關係，這個跟都發局建議。因為時間有限，用書面回答就好了。

我來請教吳教授一個問題，我們高雄市目前到 100 年底，公共債務大概 1,900 億元，然後，我們大概剩 780 億元的額度，因為我們的舉債上限是 2,700 多億元，大概再三年就舉債破表了，這三年的經費大部分都用在哪

裡？都用在交通，也不是用在產業，例如鐵路地下化，高雄計畫要 671 億元，左營計畫 106 億元，中央出 75%，地方出 25%；鳳山要 176 億元，地方要出 55%。光是一個鐵路地下化，高雄市政府自己要編的預算就接近二、三百億元。輕軌方面，中央出 63 億元，地方出 101 億元。

鐵路地下化的理由是什麼？就是鐵路本來在地上跑，鐵路有什麼？有平交道、有柵欄，會阻礙到行人和其他車輛的空間，所以把路權還給高雄市民，大家都支持，其實花了好幾百億元，跟高雄的就業人口也沒有那麼大的關係，再發包也是土木工程，大家都支持。

那麼輕軌呢？輕軌走的路線是一個環狀的路線，你們告訴我們輕軌可以節省捷運，可以多幾個站來增加捷運的運量。但是我在這裡，從交通委員會問到保安委員會，交通局、觀光局、警察局與消防局門口都有捷運站，我問了一下，我跟副市長報告，所有高雄市政府的官員來這裡上班的，高雄市議會門口明明就有一個捷運站，他上班的地方也有一個捷運站，有因為增加節點他就坐捷運來嗎？我跟副市長報告，是零，零哪！就是兩邊都坐滿人，兩個委員會我統統都問，他門口明明就有捷運站，但是從來不坐捷運來這裡，為什麼呢？因為我們看交通的教科書，交通的目的是什麼？把人與物在最短的時間內送到他要的目的地，高雄市自有交通工具汽車四十幾萬輛、機車二百多萬輛，大家有自有交通工具，在什麼狀況下他會去坐大眾運輸系統？有兩個條件，第一個，會堵車，讓他受不了；第二個，到這個目的地找停車位很麻煩。偏偏高雄的交通滿意度幾乎都七、八成，既不會堵車，找停車位也方便，路又大條，所以坐大眾運輸系統意願就降低。

我來請教吳教授一個問題，我一直有一個疑惑，什麼叫做輕軌呢？輕軌不是什麼先進國家的交通工具，這幾百年前就有了，輕軌就是什麼？輕軌就是小火車，只是你把平交道和柵欄取消掉的小火車嘛！對不對？既然你都要把鐵路地下化了，要把路權還給人民，為什麼還要做一個小火車在路上跑呢？又要花…，鐵路地下化要花二、三百億元高雄市民的錢，又要弄一個小火車在地上跑，又要花 100 億元，你覺得目的在哪裡？請吳委員回答。

主席（陳議員麗珍）：

吳教授，請答覆。

都市計畫委員會吳委員濟華：

我現在已經卸任高雄捷運公司的董事長，我就學者的觀點來提這個概念。其實，一個都市長遠還是以地下軌道為最優先，但是因為它的投資成

本太高，所以有時候為了解決部分的交通問題，用輕運量，所以輕軌事實上也是一種折衷的…。

蕭議員永達：

解決交通問題嘛！

都市計畫委員會吳委員濟華：

對。

主席（陳議員麗珍）：

好，時間延長 1 分鐘。

蕭議員永達：

吳教授，你的回答本席是滿意的，你真的提到了「交通問題」，這跟產業無關、跟就業人口無關，就是為了解決「交通問題」。輕軌所走的路線，在高雄市有沒有這個路線呢？高雄市現在就有，它叫做「168 公車」，我常常在路上看到 168 公車，如果在上班時間，是有滿多人坐的，但是如果平常的時間，幾乎都是坐二、三個人而已，幾乎都是空車。168 公車幾乎大部分時間都是空車，照常理來講，道路如果花 1 億元，輕軌要花百億元，做捷運要花千億元，全世界從道路進入軌道都是什麼？都是運量太大，如果不做，就交通阻塞了，而高雄目前實際實驗出來的結果，168 公車沒有那麼多人坐，根本就沒有交通阻塞的問題，也沒有運量載不夠的問題，為什麼…。

都市計畫委員會吳委員濟華：

我想一個都市的長遠，軌道運輸絕對是必要的，但是要短期間的改變市民的交通行為也需要時間，因為高雄市坦白說，長期以來機車或停車都相對的比較容易，所以市民大量使用個人私人運具，這個情況你要給他一點時間，但是對一個都市的品質，長遠恐怕還是要從大眾運輸去思考。我想蕭議員一直都在支持大眾運輸的發展，可能這個中間會有一段時間需要市民去做行為的調整，這種交通行為的改變，我們不能期待短時間讓市民一下就去改變它，但是要慢慢去宣導，我想長期還是要往大眾運輸方向來發展。

主席（陳議員麗珍）：

再延長 1 分鐘。

蕭議員永達：

吳教授，如果在我還沒有當議員之前，你剛才那個結論我完全支持，會信以為真，我當了議員之後，我的觀念有改變，我當了六年議員，到目前為止，總共出國 26 次，全世界主要的城市，我大概去了快 50 個，我的觀

念已經改變了。我到我們高雄市的姊妹市波特蘭去了 3 次，波特蘭的輕軌非常發達，波特蘭人坐輕軌又統統都不用錢，我就以為是不是波特蘭人大部分都坐輕軌呢？我到市政府去拜訪，或跟當地的華人聊天，他們從來不坐輕軌，輕軌是中下階層或者年輕人或收入比較低的人在坐，為什麼呢？因為美國人大部分都開車；坐輕軌，晚上 1 點也有，白天 6 點就有，坐了還不用錢，他還不坐，為什麼？因為不會堵車，也不會塞車，即使在先進國家，都是這個…。

主席（陳議員麗珍）：

謝謝蕭永達議員的發言，繼續請徐榮延議員發言。

徐議員榮延：

大會主席陳議員、議會各單位主管、都委會劉主任委員、各位委員先進、議員同仁、媒體朋友與電視機前面的觀眾，大家早安、大家好。首先，本席在這裡有幾點建議，建議給都委會，我們都知道都委會是龍頭，算是一個龍頭，一個地方的發展是根據都市計畫來處理，如果都市計畫一有差錯的話，整個城市就有改變，所以我們對都委會這些委員先進也滿肯定的，因為各位之中都是專家學者，包括其中也有我的老師，以前在中央大學指導過我的老師。可是目前社會局勢在變遷，一直在改變，因此，有很多細節、有一些委員看不到的地方，在這裡，我提出幾點建議，等一下看要主委來回答或是委員先進，哪一個了解就來回答。

第一個，鳳山區的南成重劃區，這個區塊經過都市計畫委員會都市計畫，就是紅毛港遷村那個地方。在五年前，高雄縣政府的時代已經規劃區段徵收，也在辦理，辦理當中，因為那時候地方有雜音，認為都市計畫變更有瑕疵，所以有一些加工廠，一些乙種工業區的加工廠，有部分加工廠在那邊，當初都市計畫在變更的時候，是不是有列入？不曉得。結果等到要區段徵收，重新規劃，要重劃的時候，有很多地主一直反對，一直延到最後，在 98 年底就停頓，就沒有辦，就停止。後來重新再啓動，重新再啓動到目前，剛好前幾天第一次召開公聽會，又重新再來，而重新再來最主要的原因，原本是區段徵收，現在改為市地重劃，所以，像這兩種樣本，到底問題出在哪裡？讓百姓權益嚴重受損。

因為這個地方原本是一個舊部落，是牛寮段，牛寮段那個地方是一個舊部落，也有住宅區，也有農地，也有工廠在那邊，所以當初區段徵收開始在辦理的時候，那一些比較老實配合政府的政策，他們的土地原本是租給工廠，工廠的人在那邊工作，結果為了配合政府的措施，他就把租屋的人趕走了，說：「因為這邊要區段徵收，要重劃，所以我們不能再租給

你。」結果一趕出去，廠房就空著沒有租出去，空了五、六年，到現在還是空著。像這種狀況，有時候因為政策的改變讓地主永遠的損失，像南成重劃，到底問題是出在哪裡？

第二個，是五甲一路以東，6月份時，市議會也通過平均地權基金 73 億元，已經準備將五甲一路以東那個區塊，大概 92 公頃左右要進行重劃，那邊的重劃因為現在還在做問卷當中，所以還沒有啓動。本席想知道那邊到底都委會通過開始作業啓動的時間點是哪時候？時間點是從哪時候開始？重劃相對的，因為五甲國宅旁邊有一個自由車場，前次我在總質詢的時候也提過，自由車場是違建，因為那個地方在都市計畫裡面是公 9，公 9 就是 9 號公園預定地，既然都市計畫明確列為公 9，你蓋自由車場已經很明顯的是違建，政府機關到現在一直都沒有辦法處理，本席也接受，因為你要有一個自由車場，讓自由車的選手來訓練，要找一個地方也不是很簡單、不是很容易的，目前高雄市只有一座自由車訓練場是在楠梓，那南邊除了這個違建的以外，其他都沒有，本席在這裏是建議，五甲一路以東目前正在開說明會、正在啓動，那邊都市計畫裏，能不能設一個自由車停車訓練場給選手在那裏合法的訓練，不要利用現在的違建自由車場來訓練，到時選手在那裏訓練如果摔倒、受傷、或死亡，那到底誰要賠，到時政府一推掉，是你們自己要去那裏使用的，所以剛在啓動以前，本席是希望如果可以的話，我們的都市計畫委員先進，是不是在那裏先劃一個自由車場的訓練所，就是南、北各一處，目前自由車很風行嘛，騎自由車的很多，所以如果南邊要訓練，一定要到楠梓，實在有比較遠，如果南邊能設一個自由車訓練場，讓南邊的選手來訓練也不錯，所以是不是能在南邊規劃一個自由車訓練場，這是第二點建議。

第三個，目前中山大學已經確定在仁武建分校，前幾天報紙有刊出來，中山大學目前已經確定在仁武設分校，那以往澄清湖的特定區夢裡村有一個 18 公頃中山大學的預定地，那這塊土地已經沒有用了嘛！要請教委員先進對這塊地，都市計畫將來要規劃，做何用途，我這裏有一份澄清湖湖畔社區報，這社區報裏有談論到，有一些社團在建議是不是能規劃一個濕地公園，這是他們的建議，當然我們的委員先進，到時候這 18 公頃…。

主席（陳議員麗珍）：

時間再延長 1 分鐘。

徐議員榮延：

現在 18 公頃目前還沒規劃到底是作何用途，不過現在有聲音出來說希

望規劃濕地公園，這個可行性是不是可以？希望委員先進思考一下，當然，因為 18 公頃還是滿大的，我們能夠利用多價值的區塊來增加地方的產值，這個大眾都可以接受，所以在此這幾點建議，以上請有關單位了解的就答覆，或請劉主委你了解多少就答覆多少？不了解的看那個單位知道就讓他答。

主席（陳議員麗珍）：

劉主委請答覆。

都市計畫委員劉主任委員世芳：

感謝徐議員對鳳山整體發展，及對高雄市都委會的支持，徐議員你有提到大概是四件重要的部分，我想就簡要的部分，先向徐議員回答之後，前面的二項還是要請地政局來回答。一個是有關南成的部分，當然在高雄縣和高雄市的時代規劃是不一樣，主要的原因是因為有蒐集地方上不同的意見，我想徐議員也了解，那現在這個案是市地重劃的部分，現在在處理公展當中，也按照徐議員的建議在進行。再來有關你所提的自由車場，也就是現在地政局在處理的部分，這樣的意見我們是可以納入參考，但是它現在也是在蒐集各方意見的當中，徐議員的意見我想我們會很慎重的來考量，但這兩案現在主要的進行進度，因為都還沒送到都市計畫委員會，所以我是不是請主政機關地政局向徐議員回答。再來有關於中山大學的部分，你提到說有沒有可能去開闢一個濕地公園，我想開闢濕地公園是市府重要的政策，但是那一塊地的山坡地，適不適合開闢濕地公園，或者有其他更好的用途，變成我們大高雄地區很漂亮的花園，我想我們都委會的學者專家，或者我們的開發單位會提出來，根據徐議員的意見，來做比較好的規劃，相關的進度規劃到那裏去，我想我們會再向徐議員做一個詳細的報告，前二案的部分我是不是請謝局長來向徐議員做個回應好嗎？

主席（陳議員麗珍）：

謝局長答覆。

都市計畫委員會謝委員福來：

剛剛有提到二個開發區，一個是南成區段徵收區，我想徐議員對這個地區非常了解，曾經在 97 年時，這個地方是要辦區段徵收，也是因為地主抗爭得很厲害，所以做到一半就把它給廢止掉，廢掉後直到選舉前，縣市合併前又重新提出來公告，但是這些地主抗爭的因素都沒有排除，沒有排除的理由，因為鳳山地區很多議員，因為剛開始地主都向議員反映，反映的理由有兩點，第一點是旁邊就是一個鳳甲自辦重劃區，它本來也是工業區去改變的，它是用自辦重劃的方式去辦。那第二點是說這個地區地主

都反映這地區它早期是倉儲區、是加工組合區，地主都說在當時因為它不是農地，一般據了解農地去變更才是用區段徵收，所以這麼多議員去反映時，市長聽了也覺得有道理，地主講這樣的方式，你去評估看看。所以我們接到這麼多的資訊，議員都反映到我們這邊來，那其實我們在開說明會時就已經默默的和都發局進行做一些評估，我們也透過一些評改，做一些討論，是不是我們也試看看，因為這是民衆講的也有道理，硬著做下去，同樣也是抗爭，所以才會和都發局商量，我們除了區段徵收之外，我們加了一個工具，就是增加一個市地重劃，我們眼前是在開發方式方面，希望去增加一個開發方式，如果這個開發方式內政部沒有認同，當然我還是回頭用區段徵收繼續去做，但是增加這個開發方式我們連續開很多次說明會，連同意書都蓋出來，初步超過七至八成的地主是贊成增列這個開發方式，現在正進行公開展覽當中，昨天說明會也剛好開了。第二點向徐議員報告，是我們五甲路東側的農業區的區段徵收，這區段徵收地政局有做二件事，第一、是照土地徵收條例，我們要做務農調查，地主。〔…。〕上次有向議員報告，在五、六百位的地主當中，有 11 位地主寧願耕種，不願變更，結果我們挨家挨戶去做實地查訪，到最後只剩兩戶不願蓋，所以我把這二戶地主都找來談，因為照法律的規定它就是要設立一個農業專用區。我們把原本要設農業專用區這個部分交給都發局處理，因為這個地區的都市計畫現在正在變更。第二項，即都市計畫變更的時候，按照新的規定要做區段徵收的公益性和必要性，這個部分剛才議員有提到說明會的問題，其實說明會的召開都很順利，在辦的過程當中，這個月的月底我們會辦一個期末審查會，通過之後，11 月我們就送到內政部審查都市計畫了，〔…。〕什麼樣的啓動，〔…。〕這個當然要內政部都市計畫核准之後，因為我們預算已經編了，我們就可以啓動，未來市長對這個地區有一些想法，議員應該很清楚，我們在鳳山溪這個區域裡面，我們有鳳翔公園七、八公頃，右手邊是國泰公園和公 28，北邊是八仙公園，就是仙公廟，這樣加起來就 18 公頃了，市長希望，這個部分已經交代養工處做一些初步的規劃了，未來透過這裡我們編 73 億的部分，我們會先把公園的環境做更漂亮，加起來 18 公頃，若把中山公園串連起來就超過 20 公頃，所以這裡的發展是可以預期的。〔…。〕這個部分按照法令規定都是要排除的部分，當然這個不排除，我們內部局處會有做一些分工，譬如寺廟的部分我們就交給民政局，工廠的部分我們就交給經發展，要遷到什麼地方我們會輔導遷廠，類似的動作，我們會做一些處理。

主席（陳議員麗珍）：

接下來請林武忠議員發言。

林議員武忠：

主席、都委會各位委員，本席首先對你們表示肯定，都委會審議的案件攸關都市發展和民生問題，都委會負有很大的責任。我今天要提出二件，其中一件市長很關心，在市區的旅順街，愛河的支流那裡，以前 88 水災時水淹到一個人高，到目前為止，包括本揚里牽涉那一次，我們市區裡面三民區那一段，水淹得很嚴重，市長也有去那邊會勘，到目前為止也沒有什麼作為，本席在議事廳提出來以後，工務局有去清水溝，在大水溝那裡挖一挖，其實效果不佳。在審議的時候我也有拜託都委會的委員，既然你說水利治水、產業推動和地方發展是我們的工作重點，這個地方這三項都有牽涉到，但是本席沒有看到貴委員會把這一點提出來審議或怎樣，完全沒有。市長告訴我說林議員，那裡都市土地的問題如果不解決就會怎樣、怎樣。我聽完心都冷了，政府單位不管怎樣，我們要去克服困難，一個院轄市的市區淹水成這樣，到目前也沒有任何解決方案，本席感到很失望。叫水利局去那裡清一清，這樣不是解決之道，這是暫時性的，清過之後你現在去看，還是一樣呀！那條水溝都會從上游流過來。

再請教都委會盧委員，也就是都發局盧局長，我很少問你，聽說果菜市場要開挖，在那裡要做一個滯洪池要來解決那邊的水患，是真的嗎？請局長等一下答覆。那個地方很複雜，請都委會記住一點，不管你們地目怎麼變，當初向民衆徵收是要做什麼用途，就是做那種用途，你們就要堅持，民衆的土地被徵收要做體育場或是停車場等等，我沒有意見，民衆也沒有意見，政府徵收最大、變更最大，但是你徵收以後一定要做徵收當時的用途，不然就要退回，怎麼可以這樣，這個在原高雄縣和原高雄市有很多呢！有時候，你可以變，你有權利，我希望我們向人家徵收的土地，你真的要做徵收時的用途。以果菜市場為例，當初旁邊那塊地好幾甲，從王玉雲時代到現在沒辦法解決，徵收歸徵收，民衆還是住在那邊，那個地方是市場用地呢！結果果菜市場自己又向旁邊不合法的租地，這樣像話嗎？已經行之好幾年了。第二、那裡是果菜市場用地，你現在要把人家趕到哪裡去呢？又要開路了、要建一個滯洪池嗎？這是多數民衆的心聲，我們當初要怎麼樣、怎麼樣，沒有關係，民衆都配合，但是沒有按照徵收的目的去做的話要怎麼樣呢？民衆能夠怎麼樣呢？就任你們宰割呀！有時候會改變，時空的變遷，這個我可以體諒，都委會負有很多責任，因為你們去變更，因為你們去改一個地目，民衆怎麼辦？他們要跟誰去訴苦，所以你們的責任重大，要苦民所苦。

第二、長明街，你們第 10 次審議，高雄市三民區台鐵站東宿舍更新地區，這個多久了？你知道那裡有一個港北里嗎？那個里已經廢掉了，你知道那個地方閒置多久了嗎？你們審議之後，放在那裡好幾年了，連港北里都廢掉了，港北里和博愛里兩個里合併成一個里，宿舍放在那裡，你去看，跟鬼屋一樣，好！宿舍擋在那裡，你知道長明街多慘嗎？長明街出來就是火車站，現在被願景館圍住，西邊是熱鬧滾滾，這邊卻跟死城一樣，長明街的住戶叫苦連天，政府施工或怎樣，你們把願景館那邊圍起來，願景館我昨天就講過了，那裡花了 1 億 6,000 多萬，很漂亮！工務局長，只要把燈點亮就很漂亮了，不必花什麼錢，晚上燈亮了以後，像宮殿一樣，很漂亮，你花了 1 億 6,000 萬之後，現在又不出租了，放在那裡任由遊民住著，這邊被擋死了，那邊又在施工，圍籬圍起來。長明街那些賣衣服的，你去看一看，真的沒有客人，那我們政府要怎麼辦呢？你們有苦民所苦嗎？反正我就是照這樣做，死的是市民，跟我沒有關係。有時候都委會也負有很大的規劃，你知道這樣做後會產生什麼問題？事前的規劃和防範。長明街那個地方，我認為要減稅，你要主動替他們減免。政府施工，為什麼把鐵路地下化——做捷運在挖路時，兩邊商家沒辦法做生意，我們政府也是要減稅啊！表示一點彌補嘛！那個地方有沒有？希望我們這邊的官員有時間去那邊看一下，宿舍變鬼屋，這邊變成遊民收容所，你叫長明街那邊的百姓要如何活下去？我拜託你們，對於住在長明街那一段的百姓和商家，有時候政府也要去關心一下。前面被擋著，後面又是整個火車站，本來那邊是最熱鬧的。我也拜託工務局長，趕快到願景館去點亮幾盞燈，會有多漂亮！如果要讓我在那邊做生意開餐廳，那麼前面的廣場一定熱鬧滾滾，商機有好幾億！現在卻擱置在那邊好像沒有人管的，別區我不說，我講我的轄區就講不完了。我希望有關單位儘速去處理，工務局長，拜託趕快把燈點亮，並且整理一下周邊環境，不要因為那邊不想租出去，就把它圍起來就好，怎麼會有這樣的政府，我非常不滿意。最重要的是清潔和亮化，這可以帶來都市不一樣的景觀，這些不需要花錢的事情卻弄得這樣複雜！你圍起來反而不好，哪有像火車站前面這麼好的地方卻把它圍起，不然也開放讓人家停車。現在交通局說火車站那邊要整頓，那邊怎麼不去整頓，那邊如果畫機車格都可以畫成 300 格了…。

主席（陳議員麗珍）：

時間再延長 1 分鐘。

林議員武忠：

交通局，我最後一句話，我本來不想講了。對於後驛火車站，你們是

判斷錯誤，後驛和一心路、二聖、三多、四維、五福到我們的十全路，交通是一樣。你要整頓的是前驛火車站，後驛，你判斷錯了。我隨便找一條路，就比後驛任何一條路人還多，後驛沒有人、沒有車。當初你們怎麼規劃的，現在都造成民怨，我會好好向你請教這個問題，我也會馬上蒐集資料給你看。後驛你要比照火車站前站，那是錯的，是嚴重的錯誤；火車站前站，你要怎麼整頓我都可以諒解，我們是要整頓交通，你這樣做卻變成一國兩制、甚至一國三制。一心、二聖、三多路是百貨公司在那邊，…。我常經過那裡，再怎麼看都是很正常的一條道路。為什麼一定要跟前站一樣。你不信，去看一下一心路。…。

主席（陳議員麗珍）：

盧局長，請答覆。

都市計畫委員會盧委員維屏：

果菜市場現在是市場用地，就照市場用地先行處理，處理之前，現在並沒有像你所講的要做什麼變更。是還沒有要變更啦！就照這個步驟處理。另外長明街鐵路東側那部分，除了你剛指教的問題，市政府會來評估以外，為了未來的發展我們要有一個更新的機會，所以我們把它劃為一個更新地區，先規劃在那邊等。〔…。〕了解，是。〔…。〕

主席（陳議員麗珍）：

王局長請答覆。

都市計畫委員會王委員國材：

謝謝主席，跟林議員報告，因為願景館的題目，我昨天已經回應過了，因為願景館，基本上它是屬於鐵路局的財產，工務局目前已將願景館交還給鐵路局了。〔…。〕是。所以我們可以來協調鐵路局，看要怎麼樣把它打亮，好不好？〔…。〕可以、可以，我們來協調。〔…。〕昨天議員的那個照片，可以看得出來很漂亮。〔…。〕好，我們再來協調鐵路局。

主席（陳議員麗珍）：

局長請答覆。

都市計畫委員會王委員國材：

整個機車收費是為了整個車站的周圍。車站是指前後站，這部分我們會通盤再來考量，現在先往這邊走，就是前面包括瑞豐和新堀江都往這邊來走，是一樣的遊戲規則。這部分到今年年底實施完，我們就針對這三個今年收費的機車停車場再做一次檢討，這樣好不好？我常跑去後站看，現在還是有很多民衆把它停在騎樓，機車整頓是一個很辛苦的工作。〔…。〕

] 好。[… 。] 我們年底會做一個檢討，現在也差不多了。我們先給他們一個適應期。因為三個機車收費地區都是這樣。[… 。] 這部分，是不是我們私底下再跟林議員了解一下。[… 。] 我去了解，好嗎？[… 。] 現在沒辦法特別處理，你說現在馬上特別處理，但是前面幾個機車停車場都是這樣，所以這部分，我們要再通盤檢討。[… 。] 好，我們再處理。

主席（陳議員麗珍）：

謝謝林武忠議員的發言。休息 5 分鐘。

主席（陳議員明澤）：

繼續開會，現在我們請陳玫娟議員發言。

陳議員玫娟：

都市計畫委員會的各位長官，大家午安。首先我要請教地政局，謝局長，我請問我們 46 期的重劃區其實是從民國 95 年開始，就一直要規劃自辦，當時也有民衆在抗爭，因為有將近三成的地主有去陳情、抗爭過，希望能用公辦的，後來也經過一些程序，訴訟或是什麼的，市政府輸了嘛！到現在目前還擱置，我也不明白，因為旁邊有 59 期，59 期是民國 98 年公告要重劃，然後 99 年 11 月 10 日就已經土地點交完成，大概花了一年多一點的時間；再過來還有一個 64 期，64 期好像是 97 年 2 月公告，99 年 6 月又完成點交，這二個公辦重劃區都比 95 年的 46 期還要慢，但是人家都已經完成了，而且都點交，現在也都已經開始陸續在交易。可是唯獨我們 46 期，46 期目前又位在整個巨蛋漢神，真的整個高雄的發展都往北，尤其在巨蛋漢神這個大區塊裡面，現在急速的在成長商圈的形成，我們的商業活絡，然後人口進駐、大樓林立，目前都是集中在那個地方，包括農 16。可是唯獨就是這一塊土地，到目前為止，訴訟我們輸了，但是自辦重劃會那邊到底要怎麼做？我記得上一個會期。我也問過你這個問題，那時候你說，你們要催他們要怎麼做、怎麼做，可是我又等了半年了，現在已經 101 年了，95 年到現在已經 6 年了耶，整整 6 年了，這個地主的權益在哪裡？你們到底有沒有去追過這個自辦重劃會？他們到底要怎麼做？局長，你跟我簡單答覆一下，這個進度到底目前怎樣？

主席（陳議員明澤）：

謝局長，請答覆。

都市計畫委員會謝委員福來：

這個自辦 46 的部分，沒有錯，剛剛陳議員提到了，在上個會期你也關心過，事實上地政局這邊也把重劃會都找過來，關鍵是在什麼地方？就是這個 5.6 公頃當中，誠如陳議員提到的，有三成的地主反對市地還在那個

都市計畫委員會業務質詢及答覆（陳玫娟）

地方，我們也有跟重劃會提過，就是這個反對的部分一定要做一些疏導，甚至於要加強溝通。最新的進度我跟議員報告，整個工程在今年5月中旬左右有報開工，地上物的部分，它也有公告。但是在整個目前我們所知道的，剛剛議員在關心的時候，我也特別跟工程科做進一步的了解，現在初步，沒有錯，速度是慢一些，也有聽我們的工程科提到，就是也有進去裡頭要挖污水的管線，但是這一部分，我們再加強跟他們做一些督促。

陳議員玫娟：

局長，我請問一下，一般工程如果報開工之後，多久之內一定要動？多久？建築法規有規定嗎？你報開工之後，多久要…，工務局長，沒期限嗎？楊局長，請回答。

都市計畫委員會謝委員福來：

開工的部分，我們現在是這樣，它有報一個計畫上來，沒有錯，但是一般這個跟建照的部分不太一樣。

陳議員玫娟：

它已經在5月份報開工了，那開工之後，可以放著不管嗎？楊局長，報開工有沒有期限，說多久之內，如果沒有完成要取消？

主席（陳議員明澤）：

楊局長，請回答。

都市計畫委員會楊委員明州：

它那一個跟我們的建築法是不一樣的，應該是土木工法去要求。

陳議員玫娟：

不一樣的，那重劃區都沒有被保障嗎？

都市計畫委員會楊委員明州：

一般像工務局裡面的要看合約，要看契約。

陳議員玫娟：

你們建築法規裡，沒有規定報開工就多久的期限內一定要去？

都市計畫委員會楊委員明州：

所謂報開工不是要動工啦！

陳議員玫娟：

沒有做不是要被罰嗎？

都市計畫委員會楊委員明州：

沒有這個。

陳議員玫娟：

沒這種嗎？

都市計畫委員會楊委員明州：

對。它報開工了以後，就計入工期，計入工期按照建築法的規範會核給它一定的施工的期限、完工的期限。

陳議員玫娟：

就是罰完工的時間而已，對不對？

都市計畫委員會楊委員明州：

對。

陳議員玫娟：

這個案子就變成任由他們隨便去搞就對了嗎？就放在那邊不管了嗎？

都市計畫委員會謝委員福來：

應該也不會。

陳議員玫娟：

因為他們動不動久久就做個動作跟你說，他現在要進去挖排水溝，如果再過一段時間，他又給你放著呢？

都市計畫委員會謝委員福來：

是不是我跟議員再報告一下？整個它的工期（schedule）我們是有跟它審過，這個工期它是從今年的 5 月到明年的 5 月，到明年的 5 月它就是…，因為工程不大，才四、五公頃的開發區而已。

陳議員玫娟：

就是不大，又給人家拖那麼久，人家地主的權益呢？

都市計畫委員會謝委員福來：

對。這一部分我們再加強跟他溝通，再加強溝通。

陳議員玫娟：

局長，因為你上一個會期也跟我說，你們要加強溝通、要來做，〔對。〕可是我看它半年也沒有進展，我只看到它有圍牆而已。

都市計畫委員會謝委員福來：

其實議員也了解，曾經市府這邊也是很大膽的，跟他們講不聽，就把它解散，這個動作我們都做了，但是因為現在這一部分，就是我們 97 年…。

陳議員玫娟：

你說到明年 5 月。〔對。〕如果明年 5 月還沒有動作呢？可以解約嗎？

都市計畫委員會謝委員福來：

這一部分我們持續…，剛剛講的是，找他們溝通的話…。

陳議員玫娟：

都市計畫委員會業務質詢及答覆（陳玫娟）

不能無限上綱的一直放縱他們這樣啊！

都市計畫委員會謝委員福來：

如果真正這個勸導不聽，我們會再加強。

陳議員玫娟：

不是再加強，我覺得你只是勸導再加強，讓他們這樣一直拖拖拖。我跟你講，城市的發展要透過都市計畫或是土地重劃，這個對地方的發展都是好的。

都市計畫委員會謝委員福來：

沒有錯。

陳議員玫娟：

你看那一塊土地那麼寶貴，就在我們地價最貴的地方，你卻把它放置在那邊雜草叢生，而圍起圍牆後又什麼都看不見，你可知道旁邊那棟大樓的人哀聲連連，對不對？〔是。〕那棟大樓一直跟我抱怨，說蚊蟲或什麼病媒蟲都有，卻閒置在那裡孳生蚊蟲，又不整理，到底你的重劃是要怎樣做？所以整個景觀市容都很糟糕，對不對？巨蛋、漢神就在後面，你說這樣對高雄的城市發展有幫助嗎？所以這部分，我拜託地政局你們要拿出魄力，真的不行就解約！如果法令上沒有規定的、不行的，你們就一定要趕快做，如果有就要督促他們一定要…。

都市計畫委員會謝委員福來：

因為主體是重劃會，我們沒有那麼大的權限把它解約掉。

陳議員玫娟：

總是要有一個期限吧！95年到現在了，對不對？

都市計畫委員會謝委員福來：

這個我…。

陳議員玫娟：

當然中間有一個訴訟問題，訴訟也結束了吧？那麼久了，那一塊地卻還丟在那裡，這哪是辦法，是不是？我希望這是我最後一次再來問這個問題，我已經問了好幾次了，這是最後一次了，我希望下一次讓我再問問題時，我們就要採取行動，看是要發動去抗爭或是怎樣。

都市計畫委員會謝委員福來：

我們再找一個機會到現場，我們再跟他做溝通。

陳議員玫娟：

對嘛，三成居民有意見你趕快要疏通，這不是現在才發生的問題，早在95年要重劃時就有這個問題了，〔是。〕協調六年都協調不好嗎？

都市計畫委員會謝委員福來：

沒錯。

陳議員玫娟：

難道都沒什麼辦法嗎？那這種重劃會有什麼作為呢？是不是？好了，我因為時間的關係，我就不跟局長討論這個問題了。

主席（陳議員明澤）：

劉副市長要回答一下嗎？請劉副市長補充一下。

都市計畫委員會劉主任委員世芳：

本案既然剛剛提到從 95 年到現在，真的已經拖非常久，如果是跟地政局的督導有關的話，我可以來幫忙協調，但是如果跟公共工程有關的話，我會請公共工程的督導會報要介入，包括它什麼時候要如期完工，不要造成很多人的困擾。

陳議員玫娟：

對啦，總是要有一個期限。

都市計畫委員會劉主任委員世芳：

要不然這樣的髒亂，可能跟旁邊整個發展繁榮的景象，變得是兩方面完全不一樣，大家看了都會很不好。

陳議員玫娟：

對啊，隔壁的 59 期、64 期重劃區都已經規劃完成了，都已經點交了，怎麼這塊還放在那邊，好不好？

都市計畫委員會劉主任委員世芳：

是，我了解。我來幫忙地政局追蹤一下他們的進度，好不好？

陳議員玫娟：

好，謝謝副市長，也謝謝主席。我再就蓮池潭的部分，整個蓮池潭在左營國中遷校之後，那一塊土地也是非常的寶貴，尤其它緊鄰蓮池潭風景管理區，蓮池潭是我們一直要極力推展的一個觀光亮點，尤其它是高鐵出來的第一個高雄所面臨的一個門戶，所以那整個周邊的景觀，對我們來講是非常的重要。因為風景管理所當時閒置好幾年，我們一直都在質詢為什麼都沒有辦法去充實裡面的內容？但是也感謝縣市合併以後，農業局做了物產館之後，現在那邊的人潮很多，我們也一直希望帶動那邊的經濟產值出來。但是整個左營國中這塊土地的規劃，我待會也要請教我們都發局，就這塊我也知道你們已經通過綠地多功能的方向來努力，這個我們支持。

但是你們要怎麼樣的規劃，當然我左楠最重要的交通動線規劃，你那個路太小有沒有辦法再擴寬的部分；停車的問題，我想這都是我們在地議

員非常關心的。你們那邊的多功能的一個使用，要怎麼樣朝一個商業價值要高的，但是能夠讓市民，能夠充分多利用的，而且不要只是偏重一邊，當然我希望能夠休閒、產業，包括我們市民，是不是將來那邊如果有商業行為能夠鼓勵多用在地的人的就業機會。這個部分，我想都是我們希望你們努力的。包括我們東門城牆裡面，因為當然局長有跟我講過說，那裡面是國防部的土地，事後那一邊是不是有辦法跟軍方來協調再做一個舊文化眷村的部分，能夠復舊的問題？

我記得當時洲仔濕地，洲仔濕地那邊包括我們舊左營國中，一直到後面的城門裡面，當時是有一個好像民俗技藝園區，很可惜那個案子後來被宜蘭拿走了，所以這個案子整個都沒有了。可是那時候…，我們到現在其實我們都沒有放棄過，我們都一直希望把那邊好好的規劃整個帶狀的，然後整個結合我們蓮池潭的一個觀光，讓整個地方變得更豐富。

我剛剛還跟局長特別提到，我們南投配合天梯旁邊有一個企業團體來投資的一個文化村。現在很多的知名度的業者、餐廳，什麼都全進駐在那邊。聽說那邊每天的觀光人潮都上十幾萬人，據說光是救護的，因為這邊等太久的、排隊的、還有急救的，大概有四十幾件，救護車在那邊拚命的在那邊跑，可見那邊的人潮之多！

我是覺得蓮池潭有這樣的條件。左營國中那塊舊校地你們怎麼利用，包括東門城牆裡面，再過來就是我們翠華國宅三期，三期那邊當初是國宅用地，現在也變更公園用地，還沒有變成嗎！現在是國宅用地，那你們將來要怎麼使用這塊土地？我是建議，是不是也能夠朝多功能的休閒方式來處理？千萬不要再蓋房子了！那邊你知道旁邊的二期、一期，都是一些老人家。是不是能夠多朝一些休閒的，然後能夠提供老人休憩的地方，然後能夠帶動整個…。

主席（陳議員明澤）：

請盧局長回答。

都市計畫委員會盧委員維屏：

左營國中、舊左營國中這塊地不小，五、六公頃，所以我們認為舊左營蓮池潭周邊要發展觀光，應該有一些新的投資設施，譬如說觀光休閒的概念要放得進來，因為它那麼好的環境，窗戶一打開就看到我們漂亮的蓮池潭。所以它裡面我們特別放進去就是多目標方案，就是它可以做公園以外的其他設施，不會只是純粹是公園。但是我跟陳議員報告，也保證它大部分大概一半以上的土地都還是維持公園，讓它不要完全是蓋滿這些設施，也可以適用我們促參。

這個都市計畫案大概在今年裡面初步會通過，這樣的發展方向，我想我們會來做招商。再往裡面走一點，就是現在的軍方土地，也就是東門以內，那一塊是公園用地；唯一的取得的手段就是徵收，這個太貴了！所以我們跟軍方協調很多年後，他同意釋出來，也就是剛剛你提到的早年的民俗技藝園區。當時是中央要投資在地方找地，現在這個計畫當然也跑到宜蘭去了！那塊地我建議現階段是維持還不錯的很優雅的環境，很多人在假日在那邊活動。裡面現在的眷村，當然可以再進一步的整理，讓它有這個過去海光眷村的文化保存。

至於你提到的最後一塊是那個，翠華三期。翠華三期長期以來，是因為有國宅條例，那塊土地只能做國宅使用，所以被鎖在那邊好多年，這個快要解除了。我們的住宅法今年年底會實施，藉此我們還要做都計的調整，讓它朝向可以加速活化利用的這個方式，但這個地方不會還要做高度開發，那個地方就是我們東門城的正對面。它基於對古蹟的回應尊重，那個地方也不會做高樓的建築物。但是我們會透過都計手段讓它朝向活化。

主席（陳議員明澤）：

好，再延長 1 分鐘。

陳議員玫娟：

好，謝謝！我想這塊土地我也建議工務局，是不是目前是綠地，可不可以讓我們放一些運動器材？就是讓老人家運動器材的這個部分。我想局長你不用回答我，因為時間的關係，我希望到時候我們辦個會勘，看看可不可以提供一下讓我們社區來使用的。

再過來我要…，好。市 30 的道路開闢，我們現在要跟工務局來討論一個問題。我想這個地方辛亥路這邊有一個「鐵槌路」，我想早期的都市計畫都用那個囊底路，都喜歡用那個「鐵槌路」，都做這樣子！現在目前這邊這塊市 30，已經有業者已經開闢大樓，雖然是獎勵投資辦法，但是是蓋二、三十層的大樓。它現在開這條路，這條路的規劃，當時這塊地方，

「鐵槌路」這邊都是社區，已經有路了，就是看到像這樣。鐵槌路剛好這條黑線，鐵槌路剛好通到這條黑線這裡，就是等於說把人家完整的土地給切一個角在這裡，切了一個角。現在目前看到的現況，是這邊已經有一排透天的房子，過來它剛好這邊也有一棟房子，它剛好切到這個角。事實上這條路的整條動線，不影響到這個角的切除的動線，所以事實上是不會受到影響。因為那時候有做到這個房子來陳情說，是不是這個角就不要切了？讓它們再回到…，你看它這個地方，讓它整個土地…。[…。]

主席（陳議員明澤）：

楊局長請回答。

都市計畫委員會楊委員明州：

跟陳議員報告，站在工務局對於計畫道路的開闢，它沒有辦法做差別性的徵收。要嗎！就全段徵收，這個是工務局的，在都市計畫道路的開闢，依法就是要這樣。除非透過都市計畫變更把它剔除掉。〔…。〕對，如果協議價購在今年、明年…，三年分年來編列預算，如果不能夠達成協議價購，就變成是要預算一次編足以後，然後提徵收計畫書報核。

主席（陳議員明澤）：

我們謝謝陳玫娟議員。因為開會時間到 12 點半，我們等林宛蓉議員發言完畢後，再行散會，請同意。沒意見嗎？確定。我們現在請吳益政議員發言。

吳議員益政：

主席、副市長、還有各位委員，大家好。今天來回應很多外界對綠建築的一個修訂過程當中，有一些所謂的試用上的困難做一個討論。我想大家都知道，我們這個社會都期望說反核，不要核能發電、也最好不要燒煤、或減少用煤，增加所謂的 CO₂ 也好、或者未來的整個風險，整個社會、整個建築的空間，如果在一個相對安全的環境，我們一直在做可能上可行的努力。我想知道不只是綠建築，特別是在有關能源隔熱，這次綠建築的修訂是在市政府跟市議會很多議員，還有外界的學者專家、各行業的工會代表，幾乎從南到北差不多努力了兩年，在修訂的過程當中，只要任何人有好的意見幾乎都被納入，我所聽到的任何有意見，各方面來的意見，不管是廠商、建築公會、建築師，各種公會，只要他對綠建築認為怎樣比較好，只要跟原來的條件沒有衝突的，幾乎 99% 都被納入，當然最後修訂的，中央有部分意見，有一些被割捨，其他幾乎都被採用，因為這是第一個高雄市所謂地方城市所訂定的綠建築，最主要是回應不管是氣候上的需求或者是能源上的選擇。

在執行的過程當中，從 7 月到現在，我們現在接到很多所謂設施工廠的，不管是建築師業者，就是不同樣或窒礙難行，我們針對這些也正在討論怎麼去處理。不管在處理什麼事情的過程當中，我也希望外界，尤其是工廠投資者，你有什麼困難，我相信市政府、市議會每一個部門、每一個人都願意從寬、從可行性來做調整，但是千萬不要在外說，市政府跟市議會任何人跟什麼光電廠商掛勾，如果有講這句話的人，你是一個不夠格的市民，做一個公民你有意見一定要提出來，我們沒有處理好是我們的職責，我覺得這個案子是大家從頭到尾經過兩年很多人的參與，我們是一定

承認、同意試用的過程當中有些可能是目前窒礙難行的，有哪些條款、哪些標準都可以來討論，有意見可以打電話到市議會、到我們服務處、跟市政府建管處，都可以蒐集個人的資料，我覺得難得高雄市政府也好，市議會也好，能夠同心訂一個進步的法律，但是我們絕對承認那些試用窒礙難行，我們都願意檢討，然後來修正，因為一個法律是大家願意進步觀念，要共識感愈高，這被遵守可能性愈高。

所以第一個我們也同時在肯定市政府的努力，但是這個時候我們也要同時開放我們的耳朵、我們的心胸，聽聽看到底還有哪些、我們還可以做什麼讓這個案更好，是某些要緩一點、某些要退一點，是某些要獎勵多一點，讓它整個完成，也希望各位委員能夠多支持，也了解我們現在碰到的問題，在我們前進的過程當中碰到的障礙，哪些是有幫忙讓業者更願意去 follow 這樣的法律。目前到 7 月總共有備查 134 件，大約是 13.4 座的主場館，現在主場館是 100 萬嘛，就 1,000 萬 w，現在申請容量有 13kw，13 千峰瓦，差不多等於現在有 13 座世運主場館的申請容量，當然最近兩個月比較多，因為有光電設施，還有所謂突破那高度的問題，目前 42 件有申請 2,773kw，量比較多，但是整個密度可能相對大的也好，小的案子增加了，這是綠建築通過的一個因素，那我所知道的 300 個家庭可以用一天，你想想看，如果 14 座的話就是 1.4，就 4,000 多個家庭，如果按照這樣的申請量，一年至少可以到 7,000，我們估計以目前的進度，一年大概可以提供 7,000 個家庭使用一般太陽能光電。

我們現在碰到的問題所了解的總共大概有幾個。第一個，他在核准送件之前，或者是核准前，或我們現在放寬核准後，就不影響他申請建照的整個進度，設廠、工廠的進度也都不會影響，目前碰到是我們有緩衝期，但是現在碰到一個問題，如果緩衝期到，還沒有找到系統廠商來投資，或者沒有標到台電的補助配額，他在設計上都會產生困難，然後代金高低也會擔心，業者現在也擔心，沒關係啊！你沒有申請到，不然我兩年後繳代金，代金是多少？現在業者也不清楚，他的風險不知道，大家現在的反彈，認為說我蓋一個工廠 1,000 萬，我設置這些太陽能就要 3,000 萬，3 倍，他們現在的反彈就是直接彈到他自己要花錢，我們的設置辦法不是他要花錢，是系統廠商要來投資，他不要出錢還要付租金給工廠，但是系統廠商會碰到一個問題，就是他的基地面積有沒有適合，客觀上是不是適合，若不適合，可不可能排除？這第一個。

第二個，就是台電補助配額是每年都有限制，如果這個配額一年沒標到、二年沒標到，三年客觀上也沒標到，怎麼辦？這第三個，代金也是個

問題。第四個，就是我剛才說的，客觀上本來就有一個限制，廠商不願意去投資的，這怎麼去排除？我覺得我們在討論這些問題，我們都願意傾聽所有對這個案有各種意見、更好意見或者碰到的困難，我們都會去處理，而且我們希望在這個會期，不管是透過行政命令能夠處理就處理，透過我們議會來修法的，我們都用最快的速度來回應，我們希望有意見的廠商、建築師，你把意見很具體的，認為要修改哪個法條，或者哪個行政辦法，我們都願意討論，但是千萬…，我真的是拜託你們，不要在外面放話，這樣對真正在做事讓這個城市要往前走的人，不只要往前走，我們不是往前走去瞎忙，後面會聽聽看、旁邊也會聽看看，永遠都是警覺性在傾聽各位的意見，那你把意見提出來，我們所知道 10 月 26 日建管處還要再辦一個說明會，我們希望所有的有更好的意見，或者有窒礙難行的廠商，你們把你們的意見、想法告訴我們，我們都願意來修訂。這是一個城市的進步，希望大家不分黨派、也不分角色，你是利害關係人，你只要說的有道理，我們都願意讓它可行，我們願意放慢腳步也沒關係，可是前提把你的困難、你的想法傳遞出來，就是不要在外面放話，因為並沒有人說我不要聽你的，我不要理你，沒有啊！每個人都開放的，所以說我的建議就是在客觀上的限制請工務局能夠把它找出來，我說的，就沒有人要投資，那個地方沒有人要來，你要怎麼排除。

第五個，沒有寫在上面，我請各位委員也是要盡量不要利用到容積獎勵的部分，我們希望如果他是做的比較多的時候，我們是不是在容積可行的範圍內有獎勵，請各位委員能夠考慮。如果你要公平，那也是一樣啊！主席說的，我可以購買容積移轉過來啊！那可能會比較便宜，譬如說我容積獎勵，要嘛我是購入容積移轉過來的時候，或者說我跟政府買容積也沒關係，那個價格是有 discount，是很便宜的，所以比你繳代金，單方面繳代金，沒事還多一個 impose，又多一個成本負擔，如果你沒有做，我給你容積，但是你要買，這個大家可以來討論這些所謂的獎勵機制，不一定要容積，你如果還有其他的可能，對於一個工廠設施或者建築物，他願意去設置，客觀不能，怎麼去排除，如果他願意做，我們降低標準，可是你做的比較高的標準，我們要提供什麼樣的獎勵，我覺得這是我們針對綠建築自治條例，有關光電也好，其他的設施辦法有什麼意見，我們在這裡做為一個推動的成員之一，讓外界都能夠了解，也讓我們的副市長主委或各位委員，我們也想想看，我也告訴你們我們面對的困難，在我們的法規裡面還有什麼可能。我想請教屏東賴教授，你對這個很有看法，我想聽聽你的意見。

主席（陳議員明澤）：

賴碧瑩委員，請發言。

吳議員益政：

我講的問題你清不清楚，我這樣描述不知道清不清楚，你覺得有什麼看法？今天好像沒有寫教授名字。不好意思！

主席（陳議員明澤）：

賴委員碧瑩，請發言。

都市計畫委員會賴委員碧瑩：

高雄市政府通過的綠能建築的條例，基本上有沒有什麼樣的配套措施，我們今天早上也聽到另外黃議員提出來質詢說有關廠商碰到的困難，我相信市府團隊在這邊應該會儘快去加速處理；至於都委會這邊大概能夠協助的是法規上的修訂，就如同剛剛吳議員所說的，法規上所碰到窒礙難行的地方是我們要修正的地方，至於說要不要放寬容積來給與獎勵，我想這個要。第一個，目前我剛剛看到的統計數字，你 show 出來是 134 件，那我們應該要去思考如果 134 件要放寬，總量會是多少？然後這樣的放寬之下會不會對市場造成衝擊。如果說 134 件所算出來的，因為可能有人要求 5%，有人要求 10%，目前中央大概所有的方向都是不超過 30% 或是 50%，這個是原則性的規定。所以 30%、50% 之下，我們大概的總量會是在多少，我想市府可能要做通案的考量，以上是我的建議。

吳議員益政：

把這個可能性我們先想好，我們希望說市府能夠在很短的時間內，我們能夠設定目標，就是在這個會期結束之前，能夠用行政命令一個星期處理好的，一個星期內處理；有共識的，我說過了，大家共識要很快，10 月 26 日 10 點，這是我聽建管處長跟我說的，局長你也通知工業的協會、公會、商業同業公會的，都發文，或是拜託那些建築師，透過建築師申請嘛，請建築師有意見的，請廠商一起來，我們來研討一個方案，我們把各種可能都提出來，最主要趕快把有共識的部分趕快修訂。以上請局長答覆。

主席（陳議員明澤）：

局長請回答。

都市計畫委員會楊委員明州：

我個人覺得在市政府跟議會的努力之下，能夠通過這個綠建築自治條例，率先全國各地方政府，我覺得我們議會對於這個歷史一定會留下一定的地位。

我們也知道根據這個自治條例這樣子實施的結果，高雄市會成爲太陽光電大城，也一定是指日可待；至於說在實施的過程中，目前大概工廠類的聲音是有，剛剛吳議員益政也提過了，我們在 10 月 26 日會召開第一次的太陽光電推動小組，我們這些所有的聲音，我們會在那次的小組裡面一併來檢討，該要修訂的我們趕快會著手修訂，可以用行政命令的我們也會儘速來頒布。總之實施這個綠建築自治條例畢竟是率先全國，剛開始可能會有些阻力，不過還是要期待，我們大家能夠一起來合作，讓我們的生活環境，至少能夠盡到我們的一份責任，也讓我們的工廠類，尤其工廠對於環境的衝擊比較大，更是需要付出他的一些心力。

主席（陳議員明澤）：

好，我們謝謝吳議員益政。接下來由鄭議員光峰質詢。

鄭議員光峰：

劉主任委員、都委會的委員，爲了高雄的未來，大家辛苦了。未來五年之後，我想特別是我們南區的這個地方，亞洲新灣區，特別從夢時代到光榮碼頭這個地方，我想未來有一個新的風貌，整個都市的型態，對照透過凱旋路那一邊的新草衙，我想未來那個城市的型態會愈來愈有一個很大的差異。

我要表達的就是在我上一次，因爲這會有一個都市畸形的發展，包括輕軌之後，那個地方好像就是一個台北市。新草衙這個地方我也跟我們的主任委員做一個報告，在五年之後，那個地方大概就是一個農村，就像我們嘉義大林一樣，爲什麼？因爲那個地方有幾個問題，在我前不久開了一個公聽會，我們發覺有幾個問題，我們還是沒有解決，縱然我們沒有在現有的政策能夠去把它做一個解決，還是有幾個問題。

第一個，現有的住戶、居民，他們的孩子如果要在那裡居住買房子，第一個他就沒有辦法貸款，光在那裡沒有辦法貸款，就是一個非常大的問題。一個公務人員也好，一個年輕人也好，他在那邊真的想說，今天我們住在那裡，其實在這樣的都市環境裡面，他爲什麼要住那裡？其實只有一個感情而已，因爲那個都市的型態真的比外面的，包括周邊的鳳山那個地方，實在是比較上就差異很大。路不像路，然後那個都市的型態又不好，又不能蓋。所以他面臨的第一個問題是土地，今天要買房子，他不能貸款，這是他第一個面臨最實務的問題。

第二個，在我們每年的公告地價，我想地政局這邊所有的公告地價，我們都有一個規定，絕對不可能說我明年的公告地價會比以前還低，不可能，但是新草衙就有可能。我也跟地政局長說，這個地方也有可能，這個

巷子裡的土地有可能會降價，不是說隨著每天歲月的經過會增長，不可能。但是我們現有的法令，是他的地價還是會隨著波動，但是因為這樣的公告地價，大家要去購買的慾望，這個地價實際上是愈來愈沉重。

所以基於這兩個因素，我們過去的新草衙這樣的讓售制度，實際上已經變成一個死的政策。所以那個地方，我剛剛已經講過，未來五年之後，亞洲新灣區的那個都市風貌，跟對照凱旋路過去新草衙的風貌，形成是台北市跟鄉下一樣，因為那個地方是一個 aging，我們的亞洲新灣區是一個 grow up 的都市型態了，五年之後我們可以想像這樣。所以我們在這一次的公聽會，我們也跟都發局盧局長做過討論，還有跟我們財政局長也做過討論。

我們要做幾個具體的建議，一個就是說，我們現有的，過去從陳市長上任之後，我們成立了新草衙工作這樣的一個委員會，那個自治條例到底跑到哪裡去了？局長，等一下你回答。我們的自治條例跑去哪裡了？我們唯有有一個政策，才有辦法去改變我剛剛所講的，未來五年之後那樣的改變。

第二個，我們在那個公聽會不管是很多的學者也好或者是里長也好，跟局長的意見顯然是不一樣的。不一樣是什麼，局長你的想法是怎麼樣讓這個地方以後，居民覺得這個房子住不下去了，所以他又買下來，所以擁有的人會愈來愈少，土地會愈來愈集中化，讓他慢慢的自然形成，改變這個問題。可是這個問題大家並不認同，我們唯有是怎麼樣讓這個土地，這個土地的政策，我們有沒有辦法去承擔的問題，我們有沒有要做都市計畫？我剛剛也請教我們財政局長，我們要做都市更新，財政局要配合，都發局呢？你沒有自治條例做什麼都市更新？沒有自治條例怎麼去做都市更新？這麼多年了，市長這樣的宣示，對那邊的居民情何以堪。都發局盧局長，這是政策上的問題，不是針對你個人的一個攻擊，而是這樣的政策到底我們要不要承擔什麼？第一個。

第二個就是說，如果未來假使他們現在要買，局長你知道他們還要繳什麼錢嗎？等一下你也回答一下。我先講好了，他要先繳一個補償，五年的補償金，土地跟房子都沒有辦法去貸款了，還要再繳五年的錢。你也講過，公聽會上你也提過，怎麼樣去進入那個門檻，擁有這樣的土地的地上權，這是第一個門檻。全世界到高雄市，唯有你都發局有能力去把這樣的政策去做一個宏觀，有沒有改變現況的一個政策上的推廣，還有財政局長。我在現場也舉一個例子，荷蘭他們為了一塊地方，那個區塊沒有人在那裡發展，市政府就乾脆把這塊地讓電信局用，一塊錢賣給電信局，然後

因為電信局蓋了一棟大樓之後，很多的產業就在那邊進駐了，這個區塊就發展了。我的意思是說，我們有沒有一個可能性？你要打三折也好，你要進入這個門檻用一個自治條例，我們跟中央政府怎麼樣，不然你又跟我說現在主計處有意見，監察院也有意見，你的意見又來了。我們不需要管那個，我們管的是到底你們能不能解決這樣的一個問題。

所以我也跟局長講，跟我們主委講，為什麼大家要住在那裡？只有一份感情而已。我從小就住在那裡，就是一份感情而已，有的人不要住在那裡，那個房子就沒辦法再蓋了，因為也沒有建照，也沒有水電可以申請。局長，你要知道，我相信你也遇到很多的里長，因為很多的公務讓你把新草衙的議題全部都埋沒，包括最主要的新草衙自治條例都沒有了，單純的這個條例都沒有，我跟你說，這個地方是死路一條，你有能耐，財政局長及都發局長說，沒有關係，我們簽一個合約，一律都打三折，過去你問我說對那些以前買的人要怎麼辦？你的政策而已嘛！

你的政策要怎麼去配套？過去已經買了跟現在要買的，你才有辦法解決這樣沉痾的問題，市長願意來承擔，願意讓這個地方做一個改變，我也肯定幾年來，都發局在德昌路幾個地方很有魄力的建設，但是無助於那個地方的都市發展及未來整體的改變。五年後還是五年後的問題，你可能也沒有當局長了，但是你可以有一個紀錄在這個地方。我盧局長、高雄市長陳菊讓這個新草衙做一個改變，我覺得這是你應該要做的嘛！但是你沒有做，你完全地把新草衙自治條例擺在一邊，沒關係！我們透過之前的公聽會，我們也知道很多的問題是什麼，但是很多的觀點我們覺得有一些不一樣的地方，我們也希望透過這樣的政策，因為實況是什麼？現在大家買在那裏，年輕人想在那裏買一個房子，真的要不買土地的可能性，我的孩子也好，別人的孩子也好，年輕人想要買但都沒辦法貸款，基礎的問題是，讓大家的子弟留在那裏的可能性、的誘因，他們想買那個地方的所有權，只有一句話，就是我對這個地方的感情而已。所以我也跟劉主任委員——我們副市長報告，在上次的公聽會裡面，幾位里長講得義憤填膺，其實我也知道我們會面臨這樣的問題，但是我要講的意思是，我們的政府單位、我們的都發局，希望拿出可以看到未來的，今天從零開始也好、從十分開始也好，但是我們的未來看不到，都市更新說了半天，跟地方說了那麼多，還開了說明會，結果呢？我們的地財政局都要拿出來了，然後我們有沒有可能性去試看看嘛！你就簽出來看看，一個賣土地的政策或是都市更新或是區段徵收都好，有很多的可能性，大家透過很多學者專家一併來處理這個問題，我不希望這樣的問題…。

所以我覺得有這樣的一個可能性，我們對這個地方是有使命感，市長在當年第一任的時候，他對那個地方支持他的人，覺得他有責任去解決新草衙問題，我想很多的新草衙居民，今天我不是爲了選票，但是我們講到最後覺得很不好意思，每次說到這個議題的時候，是不是都說到發霉了，每次要選舉就說到新草衙，不過我覺得我們願意去把這樣的問題提出來，最核心的問題，第一個階段，我們有沒有可能性讓年輕人先住在這個地方？第二個階段，我們不需要奢求什麼，我們讓那個地方的居民，那些子孫住的環境先留下來，營造這個環境。第二個，我們要做都市更新也好、區段徵收也好，我們的可能性在哪裡？政策在哪裡？policy 在哪裡？不然這個地方差不多都變農村了，所以這幾個問題是不是先回答？

主席（陳議員明澤）：

盧局長請回答。

都市計畫委員會盧委員維屏：

鄭議員你也非常了解新草衙的產生，是錯誤的政策造成今天難以收拾的結果，但是永遠有機會，70%是政府的土地，政府本來就應該負擔起再讓它能夠活回來的責任，我們有提出條例，這條例的原理其實非常簡單。第一個，叫不比照，過去你買便宜、買貴，不要拿出來談，我們往前看不要往後看。第二個，土地一定要以所有人能夠留下來爲前提，任何都市更新一定要讓人留下來，這是最高指導原則，我們當然不需要很多人口，這些人就是因爲感情，所以土地一定要移轉，我們希望有優惠價格。第三個，在優惠價格的過程中，希望能夠以合併建築或更新的方式作爲他購買土地的條件，這個法案出來，目前也由財政局在正式評估當中，只要這個東西獲得民意機關、市政府內財主單位、地主的同意後，我們可以推上來，我們應該用這樣的方式來面對解決問題。我再跟鄭議員報告一次，這裡面的政策核心問題是你剛才提到的，我們是非常設法想要這些人留在現場，所以透過土地價格的優惠，我希望能夠做到這一步，我們財政局當然會從財務的考慮，他也正在審慎評估，市府內部也有一個小組，也的確責成我們參與，目前也在審慎評估當中，我們也希望這個結果很快能夠出來。

主席（陳議員明澤）：

再延長 1 分鐘。

鄭議員光峰：

我必須在議事廳裡跟盧局長做一個探討，自治條例，你們二個局處，我跟主委報告，這個生命跑去哪裡了？這個條例跑去哪裡了？你說你有去請示財政局長的意見，然後呢？99 年 3 月的進度到現在，你可以去訂一個

時間表出來，讓這些新草衙的居民，讓我們這個地方城市的發展有一個目標感、有一個時間表，我說的這個自治條例，你剛剛講的，我覺得有在打高空，因為這個自治條例還是沒有啊！你告訴我，這個自治條例什麼時候可以出來？

都市計畫委員會盧委員維屏：

我想土地這個我們府內的權責，我們會自己做好處理。〔…。〕還沒有提到議會，就是因為我們內部還有意見，這是實話實說。〔…。〕是，所以財政局現在很努力地在評估當中，條例的文件都出來了。

主席（陳議員明澤）：

盧局長請坐，謝謝鄭光峰議員，現在請黃柏霖議員質詢。

黃議員柏霖：

副市長、各位委員，大家辛苦。我大概有三個問題，第一個，延續我一貫質詢的，有關高雄市內四千多億公共設施保留地應徵收未徵收的問題，在工務部門裡面我也就教盧局長，他也提到，目前有消化掉 150 公頃的土地，但是本席認為還不夠快，為什麼？因為這個都是民國 70 年左右劃的，一直到现在都不能解決，高雄市的財政現在每年以 180 億的速度在增加，累積超過 2,100 億，所以我們已經不可能以徵收去解決大部分的土地，怎麼辦？就只有幾個方法，容積移轉；再來就是還給原地主，這樣又不公平；再來就是減額。有什麼手段？剛才局長也提到要辦區段徵收，用什麼方法我都同意，但是為什麼要這樣做，因為你長期不去面對這個問題，對當地居民的生活品質永遠不能提升，對當事人地主的權益不能得到保障，他也不能借錢、也不能蓋房子，對政府施政的威信也是一個傷害，這是三輸，所以我們應該更積極來面對這個問題。

所以我也建議我們主委，應該要針對所有每一塊地的可能，譬如有一些地已經在都市的精華區裡面，已經成形了，像體 2、像三民區有好多土地已經都完成了，你應該趕快把地主找來，看要用重劃的方式或是減額的方式，跟地主有一個更直接的溝通，而不是地主在等政府，政府在等地主，永遠這個問題就耗下去。比較郊外的，發展還沒有這麼明顯的，我們還有一點時間可以再等待，那個部分可能請地政局去協調，或者評估有沒有可能辦區段徵收，我們把一百多塊的土地一塊一塊拆解，這個已經成熟了，我們趕快辦減額，趕快讓當地的地主可以使用，我常講那個臨界點很簡單，就是我們公告現值加 35% 做臨界點，反推我們應該還他多少的百分比，這樣我們也不佔地主便宜、地主權利也不會損害，對當地居民的生活品質也可以得到有效提升，不然每天開門，你告訴我那個地方是公園，結

果三十年來，我每天看到的都是在賣薑母鴨、洗車，我覺得這顯然沒有道理啊！第一個，我們應該要積極來面對，所以我強烈的建議我們的主委，應該把每一個區塊劃分清楚，A 類的，就是可以辦減額的就趕快辦減額；B 類的，可能我們還有時間再去溝通；C 類的，可能它發展的時機還不是很成熟，你重劃它也沒有意思、沒有價值。所以我們要分為三個階段，集中精力，先把 A 類的處理完畢可能要三年，可能 B 類的也成熟到變 A 類了，依此類推，可能在十年之內這四千多億就可以解決掉了，那不就德政一件嗎？

你把這四千多億的資金都凍結在那裡，讓那一些人都無法使用，你要慢慢的把它解凍，把它分成幾個區塊，積極來面對，我認為它對高雄的經濟一定有正面的動能，而且最重要的是政府的威信，施政不是劃一劃，然後就都不管它，你不去面對，那個問題就好像是什麼？我跟各位報告，八年前我當議員我就想推公車民營化，可是那時候氛圍還沒有形成，因為那個時候負債是 120 億，可是八年後，到今年的年底，它的負債已變成 230 億。所以議會那一天開了專案報告，我想大多數的議員也都支持，為什麼呢？因為那個氛圍已經達成了。

我想要主動來解決這個公設保留地，我覺得那個氛圍已經完成了，因為時間已經拖三十年，拖太久了。換個角度，如果今天換成是你的土地被劃成這樣，你會做何感想？我認為大家要將心比心，第一件事情，我覺得要趕快把它分區域，把它的價值優先順序排序，我知道你們也有在做，但是希望速度可以再快一點，這是第一件事。第二件，既然是都市計畫，我們要如何因應過去所提到的海空經貿城——現在的自由經濟示範區，會對高雄產生什麼重大影響？我當然知道我們有在做，問題是我們的速度夠快嗎？比爾蓋茲說「掌握速度的城市，就掌握成功」，那我們的速度有多快？我們的劉主委也兼任環保的環評委員，很多東西都卡在環評，我們國道 7 號一條六百多億，結果現在還在做環評，因為那一天教育局有報告，說現在還在做環評。我的意思是市政府能不能協調相關單位，很多東西要有「同步工程」的觀念，不是我們做了環評之後，才開始要做都市計畫使用分區及變更，等通過了之後，土地還要做查估，然後一段接一段，我們為什麼不能把很多的工程用同步的觀念，就像現在做環評，同時都市計畫也可以做變更，如果這是重大的政策，各位知道，政府啊，這不是我說的，那是內政部李鴻源部長講的，我去聽他演講，他說「政府就是沒有成本概念」。各位如果這個是企業早就倒閉了，所以我們開始也要有那一種觀念。

接下來，第三個我要講的就是「成本效率」的概念，我們一直強調公平，要慢慢做而且想得很多，可是為什麼我們沒有考慮到另外一個元素，就是效率。今天為什麼很多人不願意來台灣投資呢？因為我們的行政效率較慢，講好聽一點就是我們穩定性，講難聽一點就是速度太慢。我們有沒有一個機制，把這一些需要審查的部分可以同步來做，把時間壓縮，我舉例：我們一年資本投資 125 億，光是國道 7 號道路就要六百多億，而我們這 125 億又是借來的，是還可以再借四到五年，但五年之後什麼都沒有，我們連利息都付不起，到那這個時候這個城市要怎麼運轉？只有靠中央更多的預算，我們講亞洲新灣區四大場館，每個一個場館，除了市圖總館之外，全部都是中央給的預算，中央也給了九百多億準備要做第二期的洲際碼頭，那都是中央來的錢。我們如果把這些都抽離，高雄還剩多少資本投資？所以我們怎麼透過這些把那些可能把時間滯延的因素拿掉，讓它快一點，要有那個效率的觀念。

所以在此要拜託各位委員，當在審查很多案子的時候，如果在法理上不影響很多當事人，可以的話，要讓它速度更快一點。對你們來講，一個月沒有什麼？三個月也沒有什麼？但是對於一個廠商來講，他有利息成本、時間的成本、機會成本，很多成本都在裡面，想一想不划算就到別的地方投資，不會來高雄。所以我們現在要借助更多的民間投資來回到我剛剛提到的，我們在自由經濟示範區裡面，我們現在做什麼？自由經濟示範區要的就是創造很多就業機會，我們需要很多的腹地，所以我們要劃一塊腹地，那為什麼我們不先盤點我們手上有的，我們盤點手上有的很多工業區，像仁大工業區或是其它工業區，我們先做盤點，有一些使用分區不符合目前使用的，要符合未來自由經濟示範區用，我們是不是就趕緊來做相對應的變更？做好同步工程，只要這個法案一通過我們就可銜接上，這樣是不是會讓我們的經濟更好。而不是舊有的都沒盤點，新的一直做，結果舊的卻變成閒置跟浪費，我覺得這是都市計畫委員會及都發局的責任，既然我們要引領高雄市的發展，那未來高雄要帶向哪裡？我支持陳市長提到的，自由經濟示範區裡面不應該再回到大量低價的勞工，我們要的是一些比較高附加價值，包括文創、綠能等我都支持，重點是我們要如何去落實？如果我們的腹地都沒有，廠商說我現在需要三十甲地，你有三十甲可以提供給他嗎？如果沒有，那這個案子又沒有了。我們現在是不是應該趕快盤點，然後使用分區的部分把它分配好，去落實，讓這些廠商一回來接洽，看他要多少地？要三公頃、五公頃，使用分區也符合，那這樣這個案子的成案機會是不是就更高。

所以我覺得我們在新設立的部分，我是支持，但是在舊的盤點的部分，我們也不能慢，趕快把它盤點好了之後，這樣很多的台商要回流或者是新的公司要來，你知道現在很多日本公司都喜歡來台灣，因為他們來台灣之後，透過 ECFA 要進去大陸就很容易，這樣的話我們做這樣的結合，一方面透過他們技術提升我們的技術，一方面又可以擴大我們的產能，這是本席的三個建議。

我希望大家想一下，要如何使效率讓它更快一點，這是本席的建議，我想請主委來談一下，因為你兼了很多的委員會的主任委員，很多委員會你都有共同開會，我是說我們要如何弄一套機制，讓很多的廠商會相信來高雄市是快速的、有效的，這樣會增加很多廠商願意來這裡投資。只要有人來投資，我們就會增加就業機會，這是目前高雄市民最需要的；再來，我們如何因應自由經濟示範區這樣的未來，也不算未來，可能下個月就要公布了，要如何讓它更快速的在高雄能夠落實，透過全球化吸引更多廠商投資、創造就業機會，這是高雄市民目前最盼望的，請主任委員回答。

主席（陳議員明澤）：

請主任委員回答。

都市計畫委員會劉主任委員世芳：

謝謝黃議員對於整個大高雄市發展的關心，我想你提到的三點，我就對這三點做簡要的回答。第一個，有關公共設施保留地的部分，我很贊同您的說法，也就是說當時不管是透過什麼樣的都市計畫手段，已強制的把私人的土地劃設成公共設施，然後久而久之沒有去使用的時候，讓它荒廢在那裡，所以我想要擬定一個比較好的退場機制是很重要的。但是退場機制是要以個案解決，還是通案解決呢？如果是通案解決的話，就涉及到修法的問題，因為這案件包括監察院或中央他們也是關心很久，各縣市普遍都有這樣的問題。

現在市政府當然在都發局，就個案的部分跟地政或其他的單位一起結合，已經處理了大概 150 公頃左右，但還是不夠快、不夠好。所以未來如果有比較好的退場機制，我們願意用市政府單行法規的方式，不管是透過都市計畫的手段，或是其他的公共事務的手段來處理，我們可以朝這方面來發展，包括您剛剛講的像似減額或是撤回等等，因為有很多議員都很關心這個問題，這也是我們必須要去正視的問題。再來，你有提到我們有都市計畫委員會、非都市計畫委員會、環境影響評估委員會，事實上我們很多大案，大概都是平行分軌的原則在處理，而且我們不要再用以前老官僚的方式，有案件來了若問題就退回去，等到一兩個月又再重新來，其實我

們現在新的公務人員都會告訴他們，我們要怎麼來處理解決這方面問題。其實不只都委會，包括環評委員會、地價評議委員會，現在的速度都相當的快，但是我要告訴議員這是必要的手段，如果沒有經過這個手段的話，最後到建管單位，包括申請建照、開工執照等等，這些幾乎都沒有辦法完成。

當然我們能夠體諒廠商他們需求，也希望在行政上、效能上能夠加強。現在經發局他們也有類似招商的窗口，不管是從土地的取得，或是很多招商的條件等等，如果需要他們協助的話，我們會有專人幫忙。曾經也有幾件非常成功的案例，可能黃議員也非常的了解，我就不在這個地方贅述。但是我同意，如果說我們是一個大的高雄市政府、一個大的城市治理的功能的話，不要局限只有等中央給我任何命令，那我就只是在做執行面上，而是我們要更積極能夠來協調統合，不要只有一件一件的處理。我想在行政效能部分，我們會多加注意，因為如果有外面的投資廠商願意來高雄市投資，其實我們都求之不得，絕對不會因為有其他老官僚行政手段讓它荒廢掉，個案可能會發生，但是我們在通案的處理上面，都會按照黃議員的建議來進行，這是我們一定要遵守的一個方向。

再來，你提到有關於自由經濟示範區的部分，下個月中央應該會宣布高雄也是一個自由經濟示範區，但是比較重點是，當開始有這樣示範區一個動議行程的時候，其實市政府非常努力，市長、幾位副市長都有到中央經建會，還有包括交通部等等，都在溝通當中。未來經濟示範區，我們不願意期待它是成為另外一個經濟部的加工出口區，我想黃議員非常了解，所以可能我們需要打破土地單純，就是在原來高雄港務或台灣港務公司以高雄港為主，譬如我們有沒有可能再啟動物流、人流、金流方面，可以跟高雄在地的產業結合，否則會像以前一樣，高雄港做他的、高雄市做我們的，然後就在喊港市要合一、港市要合作，目前為止市政府跟台灣港務公司高雄分公司的溝通還算不錯。

今天報告有關南星計畫區等等，其實已經有按照我們既定進度在走，未來市政府會扮演更多的聲音，要求中央要下放更多的就業機會，跟更多產業發展的動能放在高雄，因為如果市政府或是高雄在地的民間公司有這樣的能力，不應該就是完全由中央主導，我們也希望中央在主導的過程當中，不要只有做單面的黑箱作業，能夠多跟市政府或是高雄的民間多溝通，這樣可以創造多贏。

主席（陳議員明澤）：

我們謝謝劉主委的回答，剛剛他的回答應該是非常的詳細，看法很好但

是落實可能還要再加強一下，憲法本來就有保障人民的財產，尤其講到公共設施就是要保障人民財產，本來就是要徵收。所以這部分，公部門一定要再加強，研擬一些更好的方法儘速來取得，謝謝黃議員。接下來請林議員宛蓉質詢。

林議員宛蓉：

今天都委會業務質詢，在還沒有正式進入今天的主題之前，我要針對都發局局長，談談的草衙問題，我當了十年的議員，我還沒有當議員之前，也當過十二年半市議員的總幹事，所以知道草衙有這麼多的問題，過去有一個議員一直阻擋，阻擋至這個人也已往生，事情也沒有解決，當然這是有牽涉利益問題。你們都一直說草衙都更問題，都更不是有一個示範區，也不知道你們做得怎麼樣。最近我也協助財政局處理興仁跟興化，這兩個里叫沙仔地，因為我們前鎮有一個沙仔地，好像鹽埕埔也有一個沙仔地，我講的沙仔地是在興仁跟興化，當時就地讓售的問題遲遲都沒有把它完成，但最近在 9 月底以前，我也協助財政局將一些問題來處理。

都發局對草衙問題的整體運作如何，我改天來做一個專題，今天我就不再講這個問題，會後你如果有相關的資料可以提供給本席。我今天就針對大坪頂高坪特定區，我知道所有都委會的委員都一年一聘，有些是連聘或有的是…，我過去在講這個問題時候，主委副市長可能不知道，但是本席今天還是要提出來，高坪特定區是高坪七路銜接松美路，松美路什麼時候要開闢？因為這一條松美路要銜接高坪七路就短短 700 公尺。我來敘述大坪頂高坪特定區的問題，開發面積 246 公頃，大坪頂差不多有七、八千人，因為那裡是農業區，以前所在是高雄縣，合併後為高雄市，大坪頂特定區沒有開發時都可以耕種，但是它的帳面資本有 72 億及虧損 29 億，光是利息就 28 億，抵費地標售不易地段差，沒有回收的有 64 億多，以前利息一年要七、八百萬，但是現在利息比較便宜，今年每月的利息負擔還是有 288 萬。

主委，松美路銜接高坪七路，在三十年前都市計畫就已經規劃完成，但是都沒有開闢，可以從松美高松路經過這個陸橋，松美路直接可以到高坪七路，700 公尺就可以過來，但是高松的居民要多繞 5 公里進出市區，等於要繞大坪頂一圈才能來到這裡。所以松美路、高坪七路的 12 號計畫道路遲遲都沒有開發，居民一再的陳情，本席也在這裡講過很多次。現在很多市民朋友包括里長都在電視前面看，看我這次的質詢，這條 12 號道路寬有 20 公尺沒有開闢，兩旁有上百公頃的土地屬於農業區，你們一直說錢用太多，1 億多，高低落差有 18 公尺，差不多有 6 樓高，你們一直說

這個部分有困難，其實這哪有困難，現今的科技、技術，那有可能會有高低落差 18 公尺的問題。

大坪頂屬於整體開發區，如果按區段徵收的方式可能不可行，因為區段徵收就必須徵收整片土地，12 號計畫道路兩旁是農業區，腹地要開闢，你們有很多想法會覺得可能用整體開發來講，它的費用可能會很多，本席建議是不是能夠由公務預算來編列、來進行開發，若用一般的徵收方式可能會比較快，如果用區段徵收時間會拖久，用一般徵收就很快的時間可以來開通，700 公尺而已。最近市長也真的很有魄力，把通大寮有一條路叫孔宅街，來秀一下圖片，這個我已經講了，因為時間的關係，這些都是本席去看過的，和前副市長林仁益以及當地很多的民眾到現場會勘。松美路，如果不開闢的話，真的會讓市民朋友感到…。因為沒有任何的附加價值，雖然有這麼多的土地，但如果不去開闢道路，又要多繞遠路，附近又有很多的大貨櫃車、大卡車都會行經大坪路段；如果是一般民眾騎乘汽機車、腳踏車，大約 700 多公尺距離，就可以直通大坪頂，為什麼你們遲遲不去開發？

接著看，本席要建議的，我們有孔宅街銜接鎮潭路，也是用一般的徵收方式辦理；市長是這麼的有魄力，孔宅街銜接鎮潭路，和大坪頂的問題是不同的，可能不盡相同，但是據我所知銜接大寮的道路開闢工程費用大約是 1 億 600 多萬、還是 1 億 6,000 多萬？10 號計畫道路，如果用一般徵收方式辦理，就有辦法來辦理；本席也去了解過，可能所需經費要 1 億 4,920 萬元，土地費用是 6,400 萬元，還有工程費，土地拆遷補償費總共是 520 萬元，可能就需要經費 1 億 4,920 萬元。

本席在大坪頂特定區有舉辦一些活動，這是大坪頂特定區的 10 號計畫道路，10 號計畫道路已經開闢接通，而 12 號計畫道路，同樣也是位於大坪頂特定區，就沒有要開闢接通，為什麼？繼續看，這是最近的，工務局長也有前去，大坪頂 10 號計畫道路，這是孔宅街、鎮潭街。請教地政局局長，本席已經提過很多次了，你們是不是要好好的研究一下？主委和所有的委員都聚集在這裡，可以透過都市計畫的手段，採用一般徵收的方式，是不是可以把松美路和高坪七路銜接起來，長度剛好是 700 公尺。這是 12 號計畫道路，而剛剛的是 10 號計畫道路，也是屬於高坪特定區的一環，是不是？剛剛講的工程經費，好像是 1 億 600 多萬或 1 億 6,000 多萬元，都是一樣的，為什麼只開闢 10 號道路，而不開闢 12 號道路？請局長答覆。

主席（陳議員明澤）：

請地政局局長答覆。

都市計畫委員會謝委員福來：

剛才講的 10 號道路是工務局的主辦業務。

林議員宛蓉：

工務局主辦。

都市計畫委員會謝委員福來：

對，報告議員，如果這個地區，誠如議員講的是有急迫性的情形，在附近有孔宅，到里長家附近的空地有一條 5 號道路，對面有個公墓，「公 5」和 10 號道路，誠如議員講的，可能就要透過都市計畫變更，先把開發方式改變，才有辦法去開闢那條道路，這是目前的情形。

林議員宛蓉：

是啊，所以今天我才會在都委會的質詢時間提出這個問題，是不是要趕快去研議，如何透過都市計畫的手段，把它…，可以用一般徵收的方式，可能會比較方便，比較立即。是不是請主委答覆一下？

主席（陳議員明澤）：

請劉主委答覆。

都市計畫委員會劉主任委員世芳：

謝謝林議員長期以來對於大坪頂特定計畫區的關心。因為時間的關係，據我所知，大坪頂特定區目前的通盤檢討案，是由都發局辦理當中，而你所提到的部分，按照目前為止是要變更大坪頂特定計畫區的第二次通盤檢討，並擬定細部計畫案的規定，是屬於區段徵收整體開發區。按照市長目前的指示，希望這個區是採分期、分區、多元的開發方式來處理。現在市府財源確實是比較拮据，如果市府財源沒有規劃，或處理之虞的話，我想會依林議員的意見趕快來處理，但是我要強調…。

林議員宛蓉：

如果你們一直講市政府財政拮据，那永遠也排不到。因為這條計畫道路，當初大家之所以會前去購屋，以前也沒有很多人居住，但是因為你們對外宣稱有這條都市計畫道路，所以大家就一窩蜂前去買屋，目前也興建很多的房屋，難道你們是…。因為這條道路接通後，也可以通往大寮，和大寮也會互通，過了大坪頂，就是大寮了，所以如果你們用這個方式…。

政府部門當然都會喊窮，政府什麼時候有錢過，從來沒有嘛！所以要重視這個問題，因為本席也講過很多次了，大家都熟識，在座的委員，聽過本席講過這個議題的，請舉手，都是市府的，其他的委員都不在現場。所以我要透過…，你們都是專家學者，本席也非常的尊重你們，可是也不

都市計畫委員會業務質詢及答覆（林宛蓉）

要重北輕南！過去大家都說，大坪頂就像是台北的北投，它的位置也是高高的，下來就到機場、高速公路，就 30 分鐘，很快。

但是，我們的「小北投」，台北是北投，我們這個地方則號稱為「小北投」，是不是…。多花一點時間，主席今天也坐了很久了，辛苦了，默契很好。主委，是不是可以把這個問題向市長反映，我想邀請市長到現場會勘，或是有機會的話，你也一起來看看，剛剛主委提說是由都發局來…。

都市計畫委員會劉主任委員世芳：

沒有，我剛剛所提到的大坪頂特定區通盤檢討案，現在是由都發局在整理當中。

林議員宛蓉：

好，在整理當中。

都市計畫委員會劉主任委員世芳：

是，但是因為市長有指示，是朝著分期、分區、多元一起來整理，我們會按照這個政策來執行。只是我剛剛回應的問題，現在市政府的財政確實…，議員也非常的瞭解，我們在財政的籌措上，如果沒有太大困難的話，一定會按照議員的建議加速來處理。

林議員宛蓉：

有心就有力，好，剛剛地政局講這個…。你們來聽聽看，講講看。

主席（陳議員明澤）：

劉副市長要補充。

都市計畫委員會劉主任委員世芳：

剛剛我講的部分，就是所有市政府的意見，就是現在處理的方式，第一個，通盤檢討案是都發局在辦理。但在辦理的過程中，你所講的計畫道路，是按照區段徵收的整體開發區的範圍，我們還是算…。

林議員宛蓉：

區段徵收不可能做啦！

都市計畫委員會劉主任委員世芳：

是，但是區段徵收在財政的籌措上，可能會比較方便。所以我說要通盤檢討，如果都檢討過了後，應該就讓工務局去做路段的開發，或是計畫道路的開闢，當然也不會按照都發局，或是都市計畫委員會所通過的項目來辦理。

林議員宛蓉：

好，今天本席在此，正式的拜託各位委員好好的審議，讓 7 號計畫道路可以順利的開闢完成。

主席（陳議員明澤）：

好，謝謝林宛蓉議員，下午 2 點 30 分繼續開會。

主席（陳議員明澤）：

繼續開會，我們請張漢忠議員質詢。

張議員漢忠：

主席、劉主委、都發局各委員，以及議員同仁們，大家好！今天藉這個機會，我要向都委會提供有關鳳山自由路的議題。目前是縣市合併了，縣市合併之後，我們總是要去鳳山看看，希望能和高雄市一樣有進展，不要有什麼差別。

在自由路捷運站的出口，往高雄的方向，目前是商業區，但是自由路在青年路以北，這裡目前是住宅區。我想藉由這個機會，請問都委會，你們有沒有發現，目前鳳山憲兵隊將要裁撤。當憲兵隊裁撤後，這筆土地是不是由都發局來規劃一下，將它變更為商業區，這樣可以促進自由路的活絡，讓憲兵隊這個區域有很好的開發，從自由路一直延伸到鳳山。關於自由路附近的住宅區是不是加以規劃變更為商業區？讓整個鳳山跟高雄做個連結，這樣可以帶動鳳山的活絡，而且捷運的沿線也會熱鬧起來。都委會這邊是誰要回答？請局長答覆一下，這邊是否有什麼計畫？或是未來在自由路那邊有什麼計畫嗎？局長，請答覆。

主席（陳議員明澤）：

盧局長，請回答。

都市計畫委員會盧委員維屏：

關於這部分，我們事先有去了解，那塊地並不大，差不多是 3,000 平方公尺。機關用地不論變更成商業區或住宅區都是可以的；但是它要留一半做公共設施，這是政府的規定，我們會照著做。不過這樣處理之後，那土地面積並不大。

張議員漢忠：

我的重點並不是針對憲兵隊，我是針對青年路到光遠路這一段，這邊都是住宅區。這個地方是不是有必要把它變更為商業區？把整個自由路經過都市計畫來變更，這自由路有沒有那個空間變更為商業區？

都市計畫委員會盧委員維屏：

向張議員報告，其實我們不要覺得住宅區就沒有發展，不是。我向張議員報告，比如說住四——住宅第四種。它裡面可以做的商業活動，可能比商二、商一還要多。現在在大路邊，我們認為是商四、商五，其實都不會影響，底層都在做生意，這些都沒有問題。

張議員漢忠：

當然，住宅區、商業區，一般而言，人家來開發，對於整個地方應該都有幫助啊！

都市計畫委員會盧委員維屏：

現在如果住宅區改為商業區，其實民衆是要繳錢的，要繳代金，所以不一定比較好。

張議員漢忠：

我想我們是不是可以研議？這邊是不是商業區比住宅區未來的潛力比較好？我想拜託都委會，是不是朝這方向去研議？

都市計畫委員會盧委員維屏：

好，對於那邊我們會整個來考慮一下，看看是否有擴大商業區的必要？如果有，當然我們會處理。

張議員漢忠：

麻煩都委會對這邊做個研議。〔好。〕再來，局長我一直提起光華東路和誠義路以及國泰路，這個進度到底到哪裡了？因為到目前，已經一年多了，好像都沒有進展，是怎樣了呢？這邊是不是變更道路的規劃？目前進行到什麼程度？我想局長比較清楚，請你解釋一下。

都市計畫委員會盧委員維屏：

關於這部分，國防部終於在今年的 8 月 17 日正式同意。然後我們現在要做的就是道路的部分，我們要先借過來用。道路的路地，我們要還人，就要透過容積移轉的方式來還人家，這部分就送給他們了。我們最後的確認，就是容積移轉的文件送給他們的同時，我們市府就可以開始規劃。

張議員漢忠：

那同意的文件是不是可以提供給我？

都市計畫委員會盧委員維屏：

好，8 月 17 日他們同意的文件可以給張議員。

張議員漢忠：

好，麻煩傳到我的服務處。〔是。〕在這裡我還要提到一點，這應該是很多議員提過的老問題。在三、四十年前我們的都市計畫，把人家的土地規劃成公園用地、學校預定地等很多名目，這些規劃用地到現在經過三、四十年了，都沒有徵收也沒有去開發。針對那些地我們都委會委員通盤檢討時，會不會考量？這塊學校用地、公園用地，還是一些綠地，是不是沒有必要？是不是可以重新規劃和檢討？百姓長期以來，受到權益的損失，是不是有這方面的考量？局長，請答覆。

都市計畫委員會盧委員維屏：

我們現在隨時在做通盤檢討時，都有這個原則，沒錯！確實要留的我們會留，想辦法來徵收或是開發，或者是容積移轉，不會用到的我們一定會變更，並且還他們。過去三年我有做統計，這三年來我處理了一些公共設施的變更，把土地還給市民，大概有 150 公頃之多，這個會繼續來處理。

張議員漢忠：

重點在於因為縣市合併後，過去高雄市的，我不太清楚。但是高雄縣真的非常多，以我了解，我們很多同仁都會提到這點。針對這點，我們是不是要積極來通盤檢討？檢討這些地方是否要趕快處理？包括大寮地區也一樣，因為也有好幾位百姓，向我反映這件事。我想請都委會這邊，和相關單位趕快朝這方向去做，讓百姓在權益受損之時，有些彌補。

都市計畫委員會盧委員維屏：

這個我了解。因為過去在原來的高雄縣，它的公共設施徵收比例偏低，很多都沒去徵收，這可能是過去的一些問題。所以我們有加速在處理這部分，如果遇到通盤檢討，我們就提出來檢討。如果不必要的，學校、市場、機關用地，差不多都可以處理。

張議員漢忠：

還有一點我要提醒都委會，過去高雄縣有些不正常的現象。就是在都市計畫他們自辦重劃當中，造成很多道路沒辦法解決。目前鳳山的文化西路就是這種情況，你知道這個地方嗎？兩邊重劃後，中間一段就圍著，地是百姓的，當然他就圍起來，這都沒有辦法解決，到現在你們知道文化西路、文建街這個道路，最後有沒有什麼檢討？

都市計畫委員會盧委員維屏：

這個部分我比較不了解。

張議員漢忠：

目前就是文化西路兩邊的重劃，一邊是這間公司，一邊是那間公司，結果一個算 10 米也好，現在一條圍 5 米，圍 5 米起來那就沒有徵收。當然百姓就圍起來，到現在長期以來好幾年了，都無法解決。未來碰到這種情況，在重劃當中是不是要整體避免以後再遇到文化西路重劃的這種問題。我現在是說以後這方面的，是不是能將這種傷害降低，我提請都委會這邊，不要像文化西路的重劃，兩邊各屬不同的公司，結果那一段道路無法解決。他們就是閃避一些相關的法令，重劃後他們拍拍屁股走了，不理會了，結果百姓受害。

都市計畫委員會盧委員維屏：

這樣我聽懂，如果公辦的重劃絕對沒有這種問題，若是自辦的往往有一些問題。所以這個將來地政局在核准自辦重劃時，會從嚴來審查，不會讓這個事情再發生。

主席（陳議員明澤）：

感謝張漢忠議員，接下來由陳粹鑾議員質詢。

陳議員粹鑾：

謝謝主席陳議員、劉主委、都委會委員、議會同仁、記者媒體小姐先生，以及關心市政的市民好朋友，大家好。我們的鐵路地下化鳳山段，可說是整個鐵路地下化後，後來再追加鳳山段的。因為當初左營跟高雄鐵路地下化後，因為我們地方民衆反映，還有我當時擔任縣議員也一再的呼籲，一直建議一定要鐵路地下化，還有中央民代的奔波，最後鳳山段納入鐵路的地下化。所以在鐵路地下化鳳山的部分，就有很多細部地方需要調整跟檢討。本席要請教都委會劉主委，我們的鳳山段是不是跟高雄、左營鐵路地下化同步的完工，在 107 年通車，是不是？

主席（陳議員明澤）：

請劉主委回答。

都市計畫委員會劉主任委員世芳：

感謝陳議員對鳳山，尤其鐵路地下化的關心。我想一條鐵路，當然是要每一段都同時能夠通，這樣才達到交通運輸的效果。

陳議員粹鑾：

那就是同步完工，107 年通車嘛！

都市計畫委員會劉主任委員世芳：

目前我們所了解的進度是這樣

陳議員粹鑾：

那都委會審查細部的項目是什麼？

都市計畫委員會劉主任委員世芳：

是有關鳳山的部分嗎？

陳議員粹鑾：

對，鳳山的。

都市計畫委員會劉主任委員世芳：

有關鳳山的部分，我們現在的處理是這樣子，在今年的 6 月 29 日到 8 月 2 日的時候有公展 30 天，都發局也在今年 7 月 25 日的時候，有要求所有跟都市計畫相關的陳情人到場，有舉辦說明會，8 月底的時候也有邀請陳情人要列席。所以我們現在會按照他的方式，就是在我們擬定高雄市都

市計畫細部計畫，也就是配合交通部的台鐵捷運化，高雄市區鐵路地下化計畫的第二案，站西跟站東計畫書的案例，用這樣的方式來進行審議。

陳議員粹鑾：

對啦！本席了解好像從正義路段跟自強陸橋的路段，原先的鐵軌還有兩側的綠地，好像要規劃為綠色廊道，以後要提供為綠美化跟景觀這方面的綠色廊道。我想請問廊道的用途，它的用途、功能、定位、地面上是不是供行人、自行車、綠帶為主；地面下就是以鐵道及相關的設施用途為主，還有地面上是不是以道路跟行車為輔的觀念設計，是不是這樣，請教劉主任委這些廊道的用途。

主席（陳議員明澤）：

請劉主任委回答。

都市計畫委員會劉主任委員世芳：

目前我們正在辦理都市計畫的程序，確實是鳳山車站跟鐵路廊帶，都是會配合交通部的時程來辦理。其實它辦理的方向跟原則，大致上就是跟台北、新北，在辦理鐵路地下化會相當的，未來它兩側也會留出來交通道路的空間。

陳議員粹鑾：

我們鐵路地下化鳳山段的部分，上個月9月1日在鳳山地區有舉辦鐵路地下化的說明會。有很多民衆因為不了解而很緊張，如果鐵軌拆除後，它未來的用途是什麼，因為他們不了解所以很緊張，在現場也都有發表他們的意見。另外還有很多的問題要請教，如果鐵路地下化鐵軌拆除掉，就要有臨時軌道的設立，因為要因應台鐵正常維持營運的用途之下，一定要設立臨時軌道。所以政府就要辦理用地問題，用地的問題，本席在此是希望在拆遷爭議問題最小的原則之下，我們來檢討、來釐定它的用地的範圍，避免影響到民衆的權益。如果鐵軌拆除是不是要有臨時軌道設立，臨時軌道設立就會有使用到百姓土地的問題。所以是不是鐵路局或是市政府這邊，有沒有討論到這些，有沒有發現這些問題，請劉主任委說明。

都市計畫委員會劉主任委員世芳：

我們有了解到這個問題，但因為施工單位並不在高雄市政府，我想我們都發局也了解現在他徵用的程序，是不是可以請盧局長跟陳議員做詳細的說明。

陳議員粹鑾：

本席是說市府的都發局或是鐵路局，如果有考慮到這些問題，像臨時軌道有用到土地的問題，是不是土地要徵收，還是土地租金，還是土地補償

等問題，市府要如何處理？盧委員你回答一下。

主席（陳議員明澤）：

盧局長請回答。

都市計畫委員會盧委員維屏：

市府裡面有一個因應鐵路地下化的小組，這是工務局在召集，各單位會進來。那我就所了解的部分：一、會先做一個施工計畫，那個臨時軌的部分，確實如陳議員講的它會做臨時徵用，就是跟他借土地的意思，借的過程中…。

陳議員粹鑾：

因為是臨時軌道，是要土地徵收或是租金、補償金，這都要事先考慮到對不對？

都市計畫委員會盧委員維屏：

所以他也爲了經費的撙節，他會盡量就他所需要的部分去徵用，其他的盡量不要去碰到，這是一個工程上的基本原則都會這樣。我們現在在高雄車站做工程就是這個做法，盡量縮小。

陳議員粹鑾：

本席是希望避免影響到民衆的權益，然後儘速順利如期完成鐵路地下化，因為這是民衆期待已久的，這是未來非常重大的建設，非常重要的關鍵。

另外我要接著說，比較近期貼近民衆的就是土地規劃公園的問題，因爲土地規劃公園要都委會審查同意。我是說高雄市綠地公園那麼多，可以提供民衆更多的休閒空間是非常好的事情，所以本席是希望高雄市的公園各區一定要有當地的特色，一定要有主題。不同的公園要有不同的特色，不同的主題公園對不對？可是本席看到高雄市大小公園，好像沒有比較像樣會吸引人的觀光景點，非常可惜。所以本席希望，尤其在鳳山能夠成立一個役政公園，因爲高雄市是軍校的搖籃，陸軍官校在鳳山、空軍官校在岡山、海軍官校在左營，非常有特色。我希望高雄市能成爲非常有特色的國防城市，可以在鳳山成立一個役政公園，像我們三軍如果有除役或是報廢的軍用品還是報廢的軍事武器，我們可以放在役政公園，對不對？像陸軍有裝甲車、大砲、戰車；還是海軍有水陸戰車、艦艇；還是空軍有教練機、飛機等等，我們可以放在役政公園，可以花最少的經費，發揮最大的觀光產值，我們是不是要去做這個方向的思維？都發局盧局長，我們在規劃公園時，是不是要規定因地制宜探討來加入當地的特色？像南投集集火車站，他就在出口放個戰車什麼的，每個旅客爭相在那邊拍照留念，非常好

啊！我希望在鳳山規劃一個役政公園，三軍報廢的軍事用品還是武器什麼的放在那裡，帶動地方的繁榮，吸引更多其他縣市的民眾、軍事迷來參觀，帶動更高的觀光產值。我想這是大家期待的，對不對？所以都委會的所有委員你們也非常的專業，希望可以特別思考這個花費最少的經費來創造最高的觀光產值，我想這是大家的期待，這樣好不好？盧局長，請回答。

都市計畫委員會盧委員維屏：

有關於武器、兵器，這些軍事設施最好是有地緣關係，越接近越好，其實最好就是乾脆在官校裡面是最好，他如果可以讓出一部分空間來做，這樣大家才不會覺得這麼神秘感，陸軍官校就是這樣，男生都經過這種過程，如果不可行，在那附近我們再來評估看看，當然要有地。

陳議員粹鑾：

另外，都委會各位委員，我們縣市合併之前，鳳山區沒有容積移轉的問題，但是縣市合併後都委會各位委員知道這是非常不公平的現象，所以都市計畫委員會好像有調整納入原高雄縣容積移轉的地點，可以說感謝都委會各位委員以制高點來看原高雄縣，因為原先的不公平，然後現在有調整將原先沒有納入的地點，好像都有納入岡山、鳳山、旗山等等，還有轉運站。首先本席在這裡先感謝，也可以帶動地方的繁榮、均衡都市的發展，在這裡請盧局長簡單說一下。

主席（陳議員明澤）：

盧局長，請回答。

都市計畫委員會盧委員維屏：

這次容積移轉，就是過去高雄市有適用，高雄縣沒有，所以這一次我們優先把所有高雄縣的部分都納入，特別是捷運周邊要一樣、一致。第二是再一次放寬，過去全高雄市所有的土地都可以來適用容積移轉，大概 10%，你在上面也寫到是 10%，所以這樣的話，可以加速公共設施容積移轉的效果，我們現在就是確定這樣的一個方案在做。

陳議員粹鑾：

訂定這個政策，我想更能帶動我們都市均衡發展，非常謝謝都委會各位委員、盧局長，還有劉主委，謝謝。

主席（陳議員明澤）：

我們謝謝陳議員粹鑾。剛才說到容積移轉，這個方向已經在八月十幾日通過，但是還沒公布，可以要求都發局和劉主委這邊儘速公布。現在我們請蔡議員金晏發言。

蔡議員金晏：

主委、各位都市計畫委員會的委員，也包括許多願意為高雄市付出的一些學者專家，大家午安。我們所有的議員同仁、記者、媒體先生女士，大家午安。一開始，主委也知道我要問什麼，等一下再慢慢討論。其實很多鼓山區、同一選區的議員也都有問到，當然我會提到一些可能有稍微不同的，大體上的重點就是要開發，我會針對幾個開發的需求、目的或者他未來能夠達到的效能來跟各位討論。

大家看這個圖，這個是台泥的走勢圖，我今天不是要當蔡老師教大家解盤，因為其實我完全不會玩股票，這也是上 Yahoo! 奇摩去大概找一下，我拿這個資料是要說台泥今天好像是漲停板，37 塊多，這些右下角是幾個水泥類股，台泥好像至少在水泥類股裡他也是一間滿健全的公司，其實我對台泥也不熟，我只知道台泥辜家，還有電視上播的一些訊息，那我要說台泥他應該是一間大公司、大企業，他也延伸包括說到底他跟中信辜家他們的關係還是怎樣，網路上都有一些資料，我這個只是要說台泥應該是一個企業，企業當然有企業的責任。長期以來從日據時代就有的，那時候不知道叫做什麼廠、什麼公司，後來變國營，後來又民營給辜家去做到現在。我想整個大家關注的台泥都市計畫，我大概分三個觀點來看。

第一個觀點就是都市發展，從民國 85 年開始就送案進來，那時候跟現在不一樣，最早是九十幾公頃，整個包括後面的林地，他也要開發，預計是大概二、三萬人的一個大社區，當然經過種種跟市政府、民間團體的討論過後，後來變成現在的 35 公頃，大概是 35 公頃的案子，現在台泥在那邊幹嘛？預拌混凝土廠，還有一個機械廠、一些高雄的公司。我不知道各位有沒有人住內惟，如果就第二點滯洪減災來看，可能會比較屬於內惟北側跟中鼓山那一帶會直接有具體的幫助，當然這種水患的東西有時候是一整線的，從上游到下游，到底內惟在第二點方面有沒有影響，那個都可以再討論。現在台泥在那邊，我想交通局長在這裡，去年我們也為了不要讓台泥的砂石車，那個應該叫砂石車嗎？預拌車經過內惟，葆禎路的民衆本來也要封路抗議了，局長也非常的很有魄力就要求他們走，其實現在那邊也是因為台泥的車在那邊走，常常有一些違規的車在跑，我想局長對這個現況非常瞭解。這整個包括車在那裡行駛所造成的噪音、造成道路的損壞，這種種的社會成本其實高雄市政府也花了很多，那對民衆的影響，這社會成本，我想如果就這個觀點來跟他們談，我不知道他們聽不聽得進去，用社會成本來跟他們談會不會更有效率？依照我們現在的計畫進行下去，這個早上其他議員也有提過，希望在年底有個定案。

再來滯洪減災。我想從這幾年因為氣候變遷所造成的瞬時強降雨看來，沒有辦法一下子有水路可以跑，所以必須要有滯洪池來做緩衝區，讓水在短時間內暫時有個地方跑，等到雨過了或者是潮汐退了以後，把水帶出來。這個需求，我想是目前大家比較急的重點，其實這兩個都很重要。所謂的社會成本，我是覺得不計其數，住那邊的他可能心神不寧，然後看醫生等等的，這也是社會資源，我覺得再來求的才是企業成本，就是對他們企業，其實工業區，你不變，工業區基本上是沒什麼價值，也是要我們都市計畫去把它變更以後它才有價值。

我先問一下主委的看法好了，你覺得這個案子，依現有的方式，你們要去跟他談，可行性怎麼樣？你早上是說年底嘛，對不對？我是希望繼續努力，其實我有比較不同的看法。高雄大學曾梓峰老師，他有一位鄭姓的同學，在 2007 年做了一份論文，論文的題目叫做「工業遺址再生做為區域活化之研究—以台泥高雄廠為例」，我想在座許多委員也許有看過，或者是說這個地方你們可能也知道，在名古屋有一個則武之森，在名古屋旁邊丸之內，我會放這張圖，是因為如果工業區是整個廠區去活化再造，那它跟台泥又有一些根本上的不同。台泥它旁邊就是很多高樓大廈在那邊的話，台泥會覺得說他們都有那個，為什麼我這邊不行。因為那邊是整體的開發，比較不一樣，那我提這個，因為它裡面有提到魯爾的埃森關稅同盟礦區，還有一個則武之森，它就在離名古屋站 700 公尺遠的地方，可以看得出，如果這裡做一些住商的開發的話，這對他們公司而言是會賺錢的。他們其實是做陶瓷的，後來他們好像是公司自己做，民間自己去做，它把它原本的舊廠區分三區，我們看了一下，比較北邊的是公園，中間有一個停車場，下面完全都是一些跟文創相關、跟工業遺址保存相關的。我們看到這個紅色的這些區域是可以看的，一些文創相關的或者是學習的東西。那綠色的是可以買東西、可以吃東西的，橘色的應該是一個類似 information center (資訊中心)，藍色是休息的地方。有一大半的地方都是公園綠地，就是公眾可以使用，當然那是不是台泥，其實很多都市計畫我們都可以自己下去做，重點是政府有沒有錢去做。在中都濕地公園，我們看到陳市長大魄力、大格局，花了多少錢。我只是想問我們主委，這個地方如果真的要這樣做，有沒有辦法？不一定要這樣，那就現在都市計畫的規劃，有沒有辦法做？請主委回答。

主席（陳議員明澤）：

劉主委請回答。

都市計畫委員會劉主任委員世芳：

我想蔡議員對於台泥的整體開發案，以及它撤案的來龍去脈都非常的清楚。我先說明一下目前我們的主張，我是希望能夠創造雙贏，就是高雄市，不是市政府，高雄市跟台泥公司是雙贏。所以我一再請我們的盧局長，要跟台泥公司表達，我們願意多來協調跟溝通。不管是當時我們在都市計畫審議小組裡面通過，也許他們所徵收私人土地面積太多，會影響到他們開發案。因為開發案的主體還是在台泥公司，他們要做什麼開發案，因為土地是他們的，我們當然是尊重，但是要合乎我們所提的都市計畫審議的手段才能夠通過這個案。但他認為太多的是，什麼叫做合適，但是有一個原則，一定要能夠確保我們在鼓山地區這邊的人的公共安全，也就是我們所關心的淹水部分。事實上我們水利局針對這個成大所提的方案也稍微做了一下修正，希望能再跟台泥公司有協商的空間，但是時間是不等人的，如果你從原先一開始 86 年到現在，在老鼓山的居民一定會覺得怎麼這麼久，我們怎麼可以跟一個民間公司低頭。我是覺得，如果我們創造雙輸，用強硬的計畫手段下去的話，其實他們也不是很高興，我們也要花費相當多的經費。單單水利局所要徵收的費用就要二十幾億，還不光開發的費用，所以如果我們能夠說服他們，告訴他們也許我們有其他的都市計畫的手段，可以讓你在做都市開發的時候，也可以本著企業發展的最大利益來做的話，還會有一些空間。就我所了解，他們也有正面的回應，願意過來再談一下。所以我想再給我們一些努力的空間，來試試看。剛剛你講的曾梓峰教授所提的這個部分，我們覺得這是一個不錯的 idea (想法)，有一個我們最大的誘因，就是「錢」到底夠不夠，如果錢不夠，我們自己能夠提供的公務預算又不夠多的話，要做這樣的開發其實也必須要透過比較強硬的都市計畫手段才能達到。

蔡議員金晏：

謝謝主委，也是我們劉副市長。其實不一定要這樣，因為就我所知它現在、我也問過局長，它有幾個廠區好像也會保留下來嘛，未來可能也是朝著文化遺址的方向，當然那跟不管是學界或是團體認為的比較理想的狀態，還是有一點差距。我會講這個是說，這個其實是一個不錯的想法，不過既然已經進行到…，雖然說它退了，我覺得不要去有任何阻礙，趕快去做。包括剛剛劉副市長說請都發局去協調，我覺得劉副市長你應該跟台泥…，我講這個沒有其他意思，你也不要亂想。龍潭案的時候，你那個時候是當行政院秘書長嘛！我相信台泥可能你也有一些，不管是朋友也好、公務上聯絡的性質也好，我是希望讓他們能夠認知這個企業責任。到底企業責任要付多少，其實這個都見仁見智，你也不能強求人家，但是我覺得

也許說得通，趕快去做，因為我們也有補容積給它，只是他們就很快的退回來，因為細節私底下我們也一直在講，希望說趕快進行，那這個東西我是…。

主席（陳議員明澤）：

再延長 2 分鐘。

蔡議員金晏：

他們溝通，所以我講社會成本，好好的跟他們勸導，希望他們能夠配合我們去做，他們也可以得到合理的利潤，其實我一直希望局長趕快用都市計畫法第 27 條把它變一變，我們自己做一做，十幾、二十億也不是拿不出來。當然要不要做啦，或者是做了，我想這個建設都要考量它的效益問題，所以說趕快去做。再來沒有投影片，我大概提一下，其實我看到我們的報告書裡面，這應該是陳議員他們那一區的扣件，就是螺絲，因為螺絲產業在台灣是一個很大的產業，在岡山區最多，全台灣大概 1,300 多家，2001 年統計資料，光岡山就 600 多家，整個全台灣扣件的產值是多少？我問經發局代理局長的主秘，你知道整個台灣扣件一年的產值是多少嗎？

主席（陳議員明澤）：

經發局黃副局長，請答覆。

經濟發展局黃副局長益雄：

謝謝議員對這方面的關心，它一年的產值我是沒有明確的資料，不過上百億以上都有的。

蔡議員金晏：

2011 年的產值，全台灣 1,080 幾億，出口的話 1,021 億，這是一個很大的產業。我們的螺絲品質、扣件品質在全世界是聞名的，這是毋庸置疑的，是不是有可能有一個相關的園區，讓我們的岡山區，因為我有聽人家說岡山有些廠區，其實他們…。

讓它好好的去做，其實那個效益不只是創造的產值，還有整個國際的形象等等的，我想這個真的是無法去估計。我希望未來我們都發局在產業園區的規劃上，把扣件當成是一個完整的園區去規劃，看有沒有辦法找一個地方讓他們可以在那邊好好的發展，或者是可以越來越增加它的規模。因為他現在已經不是做傳統的，所謂我們講的螺絲，它還有其他的電子扣件等等的其他的方向去發展，這個部分既然這是高雄一個在地的產業，我們市政府怎麼去輔導它，我想這個未來我們可以把它…，還是主秘我們那邊已經有規劃了？

經濟發展局黃副局長益雄：

謝謝蔡議員對這方面的關心，在縣市合併以後，有關的業界也一直向市政府反映，那我們經發局在市長的指示之下，事實上我們現在在阿蓮，也就是從岡山經由 186 線要到阿蓮的九龜農場有 136 公頃，我們也已經規劃要報編為金屬扣件產業園區。基本的規劃構想也出來了，甚至也進行整個地質探勘。因為剛好跟中央地調所公布的小崗山斷層有一部分重疊，我們花了五、六百萬去做探勘把確實的斷層地點找出來，還好是比較偏東邊，所以對整個園區的報編事實上是沒有問題的，我們在近期內，之前在 8 月份也在阿蓮區公所舉辦一次公聽會跟環境影響說明會，民衆當然有很多反對的意見。這意見主要是因為玉庫地區本來就淹水，他們針對整個區域排水還有疑慮，那也謝謝水利局跟水利署在這邊協助我們，在劉副市長的領導下，我們有爭取一些規劃構想、一些經費，再經由我們局長跟地方的溝通，目前聲音是比較小，我們也預計在最近會到阿蓮區公所辦理再一次的說明會。規劃園區只要完成的話，我們會繼續走必要的一些法定程序。

[… 。]

主席（陳議員明澤）：

謝謝蔡金晏議員。剛剛說到岡山螺絲的園區，它會淹水的部分要特別注意，地方最反彈的地方可能就是這裡，所以說可以把這方面解決做處理，謝謝我們的蔡議員。休息 10 分鐘。

主席（陳議員明澤）：

繼續開會，請李眉蓁議員質詢。

李議員眉蓁：

主席、市政府都委會的團隊，因為楠梓地區在 99 年凡那比颱風期間，在後勁溪周邊造成嚴重的災害，民衆遭受很大的損失，後勁溪已經整治一段時間了，整治的工程分成四期，現在進行到第四期，已完工的前面三期，民衆都覺得很好，但是後勁溪兩岸變整齊美觀之後，親子休閒空間也非常的好，旁邊很多自行車騎士會在那裡騎，並一面欣賞風景。市長在施政報告裡面提到，後勁溪在 100 年編列 1,200 萬辦理後勁溪、後勁橋上游及部分河段整建規劃設計作業，本期的工程費大約 3 億元，將逐年編列預算來辦理。這個部分完工後預計可帶動周邊商業促進經濟熱絡，提高我們土地價值的利用。請問後勁溪整治完以後，市府評估對哪些地區會產生周邊效益？未來後勁溪還要幾年才能完成整治？這段期間防洪的功能會不會打折扣？後勁溪也要注意被污染的問題，不要被外來人來破壞這個成果。李委員對後勁溪的部分可能比較了解，這個問題請他回答；至於後勁溪整治完成會帶動哪些周邊效益，這個問題請主委回答。先請李委員回答。

主席（陳議員明澤）：

請李委員回答。

都市計畫委員會李委員賢義：

後勁溪第四期是3億的工程，目前在設計當中，原來在919凡那比颱風的時候有淹水，所以今年我們有做美昌街和右昌街的閘門式抽水機，現在已經動工了，大概明年汛期前可以完成。另外興中制水閘門也是一個影響，大雨來的時候它會回堵，所以現在興中制水閘門由農田水利會在改善，大概是用橡皮閥的方式，我們有評估過這種方式，整個水位就會降下來，它可以達到一百年的排洪頻率，可以降低很多，我們有算過。另外沿岸的部分目前正在設計，因為3億多，你一個年度要編這個預算比較困難，所以是分年分期。明年的部分，後勁溪在興中橋上游一點，它的護岸有一些損壞，這個部分我們會優先處理，在汛期前我們希望可以做好保護。

李議員眉蓁：

所以這個部分可以按照你們的計畫，如期完成？

都市計畫委員會李委員賢義：

當然是錢的問題，所以我們會分年分期。

李議員眉蓁：

分期，你們都有預計一年要編列多少嘛！

都市計畫委員會李委員賢義：

對！一年就是五、六千萬接續在做。

李議員眉蓁：

一年五、六千萬，這樣要幾年呢！可以再快一點嗎？

都市計畫委員會李委員賢義：

我們會視財源，當然一提出來就是3億，但是有時候因為預算編列的問題有一些優先順序，……。

李議員眉蓁：

縣市合併之後，水利這邊的預算可能高一些，而且楠梓的人口很多，希望局長在這個部分可以加快腳步把它整治完成，因為前面三期工程民衆的反映很好，希望你們可以乘勝追擊把它完成。

都市計畫委員會李委員賢義：

我們會努力提早完成。

李議員眉蓁：

第二個問題，都委小組有這樣子的規劃，會怎樣來帶動周邊的效應？請

主委回答。

主席（陳議員明澤）：

請劉主委回答。

都市計畫委員會劉主任委員世芳：

感謝李議員對後勁溪及附近景觀的關心。剛才李局長跟李議員有回應過，有關後勁溪的整治我們都積極在辦理，縣市合併前後對於防洪治水我們都列為第一要務，所以有時候對附近的景觀規劃，以及遊憩功能在經費上如果不適合的話，會把它擺到第二階段來辦理。目前我們已經了解現在的治水防洪，大致上已經完成我們規劃案的時候，只要我們經費的來源有著落，不管是我們水利單位，或是從內政部營建署，或是從生活圈道路，我們都會盡量把經費挪用過來，讓水岸的部分可以創造更多的遊憩空間。

據我了解，楠梓原來就是高雄市已經通過了都市計畫區，如果我們後勁溪的整治相當好，沒有淹水疑慮的時候，它自然的附加價值就會產生，也就是說，它慢慢會吸引更多的人口到楠梓來發展，未來楠梓最大的問題就是後勁五輕遷廠的問題，如果這個問題定案的話，我相信未來楠梓的前景一定會更好，相關的規劃目前都委會並沒有新的案件在進行，但是我們按照原來高雄市已經通過的都市計畫的方向，一直在處理當中。

李議員眉蓁：

我非常認同防洪當然是第一優先，有時候做一次工程、二次工程，我希望在還沒有經費之前，我們先把周邊的環境考量進去，有錢的時候再做，防災當然是第一的工程，前面三期水利局做得很好，附近的民衆也覺得改變很多，這個要給你們讚賞，希望以後在做這個工程之餘，你們先把爾後的部分考慮進去，有錢的時候再做，不要第一次工程這麼做，要再改變就比較麻煩了。

典寶溪在民國 98 年就完成整治公告，但現在靠近楠梓交流道這邊還沒有整治，這裡要採取何種方式呢？要截彎取直還是順應天然河道？這兩個方案現在委員會還沒有定案，採取何種方式，目前都委會決定了嗎？本席要提醒各位委員，以前基隆河截彎取直，造成河道縮減，使得漲潮時河水逆流而上，降雨量大的時候，中上游的汐止、五堵反而經常發生水患，所以內政部都市計畫委員會對截彎取直就有顧慮。請教各位委員，典寶溪的整治會影響楠梓、大社的安全，都市計畫委員針對這個案子我們的決定如何？目前打算採取哪種方式？請教主委，如果都市計畫委員同意截彎取直，就應該補足報給內政部都市計畫委員會的資料，讓民衆的顧慮可以減少，確實做好防水的功能，如果內政部同意我們的方案，這個方案的工程

大概要花多少時間？請主委回答。

都市計畫委員會劉主任委員世芳：

李議員提到高速公路楠梓交流道附近的特定區，也就是第三次通盤檢討案典寶溪的規劃方案，這個部分市都委會已經定案，我們經過討論之後，決定採取截彎取直的方案，為什麼是截彎取直而不是順應天然河道？市都委會很多委員都有不同的見解，包括你提到的，會不會重蹈基隆河的覆轍，我們請教過水利單位，以他們的專業，包括經濟部水利局的第六河川局，他們認為這塊地區還是要以截彎取直的方案是最好的。在水文和水理方面，大概都有這樣子的說法。那相關的考量，我是不是可以請李局長再跟李議員做說明。

李議員眉蓁：

這樣很好，請李局長回答。

都市計畫委員會李委員賢義：

典寶溪對於在原來的高雄縣和高雄市交界的地方造成很大的淹水，尤其在 919。在易淹水的地區，96 年中央就有易淹水地區治水的預算，總共八年，針對典寶溪做一個整體的規劃。如果原來的典寶溪只是單純的截彎取直，大概就會發生問題，所以他們把整個典寶溪的水系，做一個水理的計算，還有人文各方面的調查以後，他們在典寶溪的這個水系當中有做六個滯洪池。六個滯洪池中屬於岡山的部分跟大寮排水區有一個 A 滯洪池，它是可以儲 42 萬噸的水；那在它的對面，剛好是典寶溪的主流那裡，有一個 B 滯洪池可以儲 105 萬噸的水；另外在石螺潭，岡山石潭里那裡，它可以儲 20 萬噸的水；另外再下來在橋頭有一個叫做第一滯洪池的部分，它在台糖用地，可以儲 105 萬噸的水；另外在梓官的石崙排水附近，也有設置一個滯洪池可以儲 8 萬噸的水；另外在典寶溪的 B 滯洪池，比較靠近高雄市這邊，它有一個滯洪池也是可以儲 25 萬噸。目前這六個滯洪池當中，A 滯洪池已經完成了，所以在去年和今年有發揮效果。另外主流 B 滯洪 105 萬噸的部分，目前我們在施工當中，除了這兩個滯洪池外，我們持續在爭取另外四個，因為這四個還沒有核定。我們向水利署爭取，水利署是說，等這個 B 滯池做了以後，看效果再繼續給我們，這部分我們也會持續來努力。我想這幾個滯洪池調節下來以後，它整個河道的規劃完全跟以往不太一樣，那這個排洪標準可以提升。一般的區排，大概是十年排洪頻率，那二十五年不溢堤，但是有這個滯洪池還可以提升到二十五年以上。

主席（陳議員明澤）：

謝謝李眉蓁議員，下一位請童燕珍議員準備。我們先感謝外聘委員賴文

泰委員，還有何副主委東波，從早上坐到現在，非常不簡單，這就是要聆聽我們民意代表的聲音。現在請童燕珍議員質詢。

童議員燕珍：

我們所有的都市計畫委員會的委員們，大家午安。我想鐵路地下化一直是我高雄市的大事情，我們長久以來都很關心這件事情，也是我們高雄市南北貫通，讓切割的市區也可以做一個整體的銜接，對我們高雄市的發展是非常有幫助的。很多人都難以想像我們高雄市的火車站前面和站後，現在非常的蕭條冷清，我不曉得你有沒有注意到這個情況？以前是車水馬龍，是高雄市最熱鬧的火車站。但是在高雄捷運通車以後，在火車站附近搭公車的人是越來越少，因為那邊沒有什麼值得去的地方。除了上下學和上下班的時間可以看到很多的人潮；但是現在已經顯得非常冷清。現在高鐵左營站，在航空公司停飛北高航線以後，很多人就往高鐵站搭乘，跟火車站可以說是呈現一個非常兩極化的景象。我們非常的感嘆，但是這是一個城市發展必須經過的歷程。鐵路地下化的施工，也讓我們火車站附近的工地範圍變大了。鐵路地下化以後，騰空鐵道的空間到底要怎麼去切割和規劃，會不會影響將來景觀？這是一定會的，也會影響到周邊的效益，包括經濟的效益。

我有幾項問題想請教我們主任委員和幾位委員，首先在高雄市車站鐵路地下化以後，公共設施的規劃跟周邊景觀的這個構想，本席也常常去思考這個問題。我有很多朋友住在那個附近，甚至有的家就在鐵道旁邊，他們都很關心這樣的問題。那騰空鐵道要怎麼去規劃？還有地面上的行人、自行車、機車、汽車未來是不是可以通行，我想把問題問完後，再請我們主任委員一併回答。第二點，我們原來南北分類的這個區塊，怎麼樣去銜接無縫，這是大家也很關心的。怎麼樣能夠藉由林蔭的園道和地區的鐵道，能夠創造出另一種空間的發展模式，這對一個都市發展影響很大。火車站周邊的一些公園綠地、學校，到底怎麼樣去開放這個空間，讓它形成一個連續性的環境，對這個地區永續生態的環境和優質社區的發展是有幫助的。到底要怎麼去做，我們都很關心這樣的問題。

第三點，本席也特別重視，我們公共藝術對於空間的影響，未來站體的設計或者廊道騰空之後的區域，有沒有留置公共藝術的造型或者作品的設計？捷運美麗島站公共藝術，在裡面很受歡迎，可是外面卻被罵翻天，這是對當初的設計很嚴重的影響，你現在要改都很難。其實像這樣一個站體公共藝術的設計是非常有創意的，但是它又位居在我們一個城市的中心點，可是它產生非常多的後遺症，我們相信在座的各位都知道。而在站體

後面的一些樓房都是老舊，它在美化方面，到目前為止沒有看到的改善，我看也是很大的問題。不做改善，這個格局的差距性是非常大的。就一個國際城市來看，那空間的設計感真的讓人家覺得很不協調，我相信以城市的美學來看，大家都應該感受得到。當然有時候提起這個問題，大家就是覺得不知要怎麼辦才好？希望我們這次在這公共藝術的設計上，能夠留置一些很好的造型設計和創意設計的作品。在設計上要考量得非常周詳，一個公共藝術不一定要花很多錢，我們到國外去看到很多的公共藝術，小小的而且很精緻的站立在街頭，可是你感覺它很美又很小巧，不一定要花很多錢。我想這是我們對於未來公共藝術的擺設、設計和作品也要考量很清楚，才去放置和擺設，這對於整個城市整體的美學是很重要的。高雄市是一個國際城市，未來有更多的觀光客會來到我們高雄市，所以這個公共藝術非常重要。

第四點，高雄鐵路地下化施工要到民國 106 年，通車是在 107 年。這段時間的施工造成非常多的噪音，民衆也是很多反彈，怎麼樣來減少或降低？本席在上一次會議的議程我也特別提到。另外有一個問題是，在某些地區要鋪設一些臨時的軌道，這是很多人問的，就是會使用到民間的土地，對於這些地主將來到底是會用徵收土地的方式來徵收土地嗎？還是徵收的條件是用市價或公告的現值加成來徵收？這是民衆也特別提出來的問題。因為你將來一定會用臨時的軌道，你可能用的軌道就是人家私人的土地，你們未來對於這一塊，要做什麼樣的處置？要徵收嗎？還是你們只是要借用土地或是以後要怎麼處理？有些剛好是在那個位置的民衆，他是有這樣的疑慮的。針對本席這四個問題，請主任委員給我做一個答覆。

主席（陳議員明澤）：

請劉主委回答。

都市計畫委員會劉主任委員世芳：

童議員你問的問題都非常的大，也是關於高雄整體的發展，所以我是不是我自己回答一部分，我也請賴文泰委員，還有工務局就他們的專業來回答一部分。有關於整個大高雄鐵路地下化包括有三段，目前就我們所了解的，除了高雄跟左營之外，會有八個通勤站，未來所留設出來的這個鐵軌，鐵路地下化之後，我們希望把它變更為綠廊道。綠廊道的話，對於整體都市的景觀會有相當好的進展；但是裡面會有一些問題，我們必須要再跟台鐵局來溝通。也就是說它是不是會讓我們可以無償使用，還是我們必須要付費？我們很希望跟交通部爭取，就是它是仿效原來台北市的部分，讓高雄市來代管或是高雄市來代為處理的話，這樣子可以對整體的都市計

都市計畫委員會業務質詢及答覆（童燕珍）

畫有一個比較完整的發展。至於你非常關心的，也是你的專業，就是有關公共藝術的問題，按照我們現在的法規，如果是 5,000 萬的公共設施的話，那一定要留設公共藝術沒有錯。至於公共藝術的品質，就我所了解，每一站都有各種不同的特色，只是它還沒有出來。因為現在整體的施工以及整體的規劃方向是以台鐵為主，市政府這邊跟台鐵會有定期的溝通，不管是在都市計畫方面或在執行層面，還有你剛剛關心的，如果它要留設臨時軌道，是要用徵收還是徵用、借用的方式，跟工務局都有一定程度的協調。這個相關的說明，我就請幾位委員跟議員報告。

童議員燕珍：

請相關單位來答覆好了。

都市計畫委員會劉主任委員世芳：

對。

主席（陳議員明澤）：

賴文泰委員，請回答。

都市計畫委員會賴委員文泰：

我應該就是你住在鐵路旁邊鄰居的其中的一個朋友，所以我想用在地人的角色來跟大家講。

童議員燕珍：

你先套一下關係，是不是？

都市計畫委員會賴委員文泰：

確實是啊，我是住在那個鐵路的旁邊。

童議員燕珍：

好，你就回答本席的問題。

都市計畫委員會賴委員文泰：

我從兩個層面，先從專業上來看，剛剛說的後站的問題，鐵路地下化事實上是真正對都市發展的改變，除了這幾個平交道取消，最大的改變是等於沿線的發展，童議員可以想像一下目前的台北、台中、台南，甚至高雄，它目前的後站都跟高雄一樣，它前站跟後站不一樣。

童議員燕珍：

我們有很高的期待啊，所以要聽聽看。

都市計畫委員會賴委員文泰：

所以從專業上的觀點來說的話，鐵路地下化對城市最大的改變，就是它的阻隔不見了，兩邊的環境可以跟著發展；然後從鐵路鄰居的角色來看的話，這就是剛剛童議員講的，目前廊道的規劃，因為鐵路目前是一個很生

硬的阻隔在那邊，它下地之後，按照目前的規劃它就會變成是一個方向或二個車道，不過大部分會成為中央的綠帶，讓人行走，讓自行車來騎，然後讓綠帶能夠產生。我順便回答一下臨時軌的問題，如果童議員你去坐火車，你會發現現在月台已經變了，簡單說，臨時軌現在基本上已經開始在施作，而且已經開始布設完成。所以當然將來這些施作的問題，因為這個主政單位在交通部鐵路工程局，基本上它這些是租用的，目前假設臨時軌已經施作了，跟地主之間的協商已經完成，將來細部後面的如果鐵路地下化完成之後，細部這些的問題，權責單位會做一併統整的考量。這大概是童議員關心的二個問題，就我了解跟童議員做個分享。目前已動工的部分是…。

童議員燕珍：

我們可以看得到那個設計圖嗎？

都市計畫委員會賴委員文泰：

當然，童議員你現在看到目前鐵路在走的部分，就是臨時軌的部分。

童議員燕珍：

它是不是做整體的規劃？那個廊道是不是做整體的規劃嗎？

都市計畫委員會賴委員文泰：

是，當然。

童議員燕珍：

有綠地全部都已經完成了嗎？整個計畫、規劃案，我要知道的是，這個規劃案我們看得到嗎？

都市計畫委員會賴委員文泰：

規劃案的草案完成，目前都發局就按照城市的角度裡面來看這個規劃。目前規劃就跟剛剛童議員提的，它基本上當然讓車子跟人來走，就是我們使用者鄰居的角色來走之外，它這個最主要…。

童議員燕珍：

它以後還是人車共用的一個道路？〔是。〕就是整個設計還是朝這個方向。

都市計畫委員會賴委員文泰：

對。不過「綠」是一個主要的元素。

童議員燕珍：

這個綠色是應該要加強。〔是。〕是不是請都發局的局長？因為你坐在那裡，我怕你太閒了，還是要回答一下。

主席（陳議員明澤）：

盧局長，請回答。

都市計畫委員會盧委員維屏：

鐵路本來是在路上，現在移到下面，上面就會騰空，那個騰空的路權還是鐵路局的，不過我們現在全力爭取說那個地要給我們來規劃，我們來代管，但是不要跟我們要錢，因為土地下面是人家鐵路局的嘛。鐵路用地上面難免會有一些突出物，站區會出入，大概是這樣，但是剩下的部分全部都要做為綠色的廊帶，兩邊都替高雄的東西向又增加了一條新的道路，最寬的大概至少都有 2 個快車道、1 個慢車道，過去都是巷子而已，所以它兩邊南北、東西的交通會變得更好，剩下的部分，童議員也知道，過去的阻隔全部都打通了，全部都通掉了。環境部分，過去我們都用建築物的屁股去對著鐵路，那麼將來一定會正面，因為馬路出來了，做生意最好的地方就是那裡了，所以它一定會慢慢轉成正面，就是向後轉的效果會出來。臨時軌的部分，因為已經算是協調完成，細節部分，工務局非常熟，但是剛才賴委員講，它是協調完了。徵用就是說我需要這塊地，上面可能有建築物，所以連土地建物一起徵收過來，讓我臨時…。〔…。〕對。〔…。〕但是它用完之後，它會還給它，所以這叫徵用，很特殊的一個做法，〔…。〕對。〔…。〕我們是不是請鐘副局長，這一塊他們過去已經協調完成了，細節部分要不要請鐘副局長回答？〔…。〕是。

主席（陳議員明澤）：

副局長鐘萬順，請回答。

工務局鐘副局長萬順：

有關鐵路地下化園道用地，他有一部分是做臨時軌使用，高雄計畫的臨時軌，我們都配合鐵路地下化的工程主辦機關，就是鐵工局徵收私有土地，〔…。〕對。另外，鐵工局他們也會用一種方式，叫做「徵用」，徵用就是先租，類似租，然後他們有需要的時候再正式徵收。〔…。〕對，〔…。〕對，就是分兩階段的，但是徵用的時候，就要付給他那些類似租金的費用。最後因為這個是屬於公設利用地，是屬於園道，還是要徵收。另外…，〔…。〕我們園道的部分，在高雄計畫跟左營計畫這一段，我們規劃的內容主要就是有路廊，是供車子通行的，還有水廊，就是有一些水道，還有綠廊，這些植栽就是種樹，當然也包括自行車道跟人行道，這個都有包括在裡面。另外，有關公共藝術的部分，依照規定，它要提撥 1%，至於怎麼做，就是由工程主辦機關提計畫到我們的公共藝術審議委員會來審，審核通過以後，他們才可以設置，否則他們就要提撥 1% 的基金給公共藝術基金會。大概目前辦理的情形是這樣子。

童議員燕珍：

辦理情形啦！我只是很想知道這個圖案的規劃，剛才賴局長，賴…。

主席（陳議員明澤）：

是賴文泰。

童議員燕珍：

前賴局長是我的鄰居，你說現在是還在草圖、草案當中，並沒有做一個完整的圖的規劃，我也希望在什麼時候能夠看得到這個完整的規劃。

工務局鐘副局長萬順：

相關市政府的需求一直密切跟鐵工局在連繫，我們也已經把我們的需求提給鐵工局。目前我們知道鐵工局編了 10 億要做這個園道的經費。[…。] 我們會跟它連繫，我們需求都給它了，我們再跟他們連繫，如果…，[…。] 做出來，[…。] 好，[…。] 可以，如果有需要的話，我們可以辦說明會。[…。] 對，[…。] 好，跟童議員連繫，我們再辦一個說明會。

主席（陳議員明澤）：

謝謝童燕珍議員的質詢。向大會報告，今天的議程到此全部結束，我們非常感謝都市計畫委員會劉主委，還有何副主任及各位委員，以及各位外聘的，特別給你們嘉許，來聆聽我們議員反映民意。以後都委會對於整體如果有共識當然是最好，沒有共識我們也希望能夠盡量多數尊重少數，少數對多數的意見能夠加以尊重，我們今天會議到此結束。

散會。（下午 4 時 9 分）